

刺芒

著 芒 子 鍾



版 出 社 版 出 鋒 文

前記

近幾年來，幾乎每天要寫上一兩篇東西，談不上賣文爲生，但對於寫文章有些興趣倒也是實情，不過隨便的寫了，大多未加修飾，過後翻翻自覺也太幼稚，但於自己的產物總特別另眼相看一些，於是有的剪貼下來了，雖然大多已經散失——而這裏便將彙集的一部份文稿再揀出八九十篇短文來，成了這樣一本可憐的集子。

照理，以其貧乏，再印出來，是大可不必，然而我自己，倒是可作爲一個紀念，紀念我在那過去低氣壓環境下的生活，因爲幾年來上海已形成「孤島」，寫文章已有顧忌，到後來「一二·八」戰事一起，敵僞對於寫文章者加以迫害也無微不至，而在言路之窄裏熬持的生活下，還握起筆來寫些東西，而又沒有說甚麼諂媚於他們的話，仍已深爲這點清白的慶幸，當然一日看來，有些文章不免寫得晦澀，有些則又過於油滑輕鬆，但我的朋友能了解的。

而發表的場所是大多是在大小報上，或一些文藝期刊，用的筆名除鍾子芒外，尙有情之餘，**烽鏢**、**文海掣**等，這些在我都可紀念的，因之也一併記上。

至於這冊子編排，備費兩三天功夫，沒有換年月的秩序，而依文章的性質略略分類，這是極難辦無章的，有願於讀者僅以看一個學生的作文練習簿的態度去看吧！

一個「做文章的青年」的獨白

偶然翻魯迅先生的「兩地書」，有幾句觸目驚心的話，他說：「……我現在對於文章的青年，實在有些失望；我看有希望的青年，恐怕大抵打仗去了，至於弄弄筆墨的，卻還未遇着真有幾分爲社會的，他們多是掛了新招牌的利己主義者，而他們竟自以爲比我新一二十年，我真覺得他們無自知之明，這也就是他們之所以「小」的地方……」

兩地書出版在一九二六，離今有近二十年了，魯迅先生所指的那時的「做文章的青年」現在恐怕都成了「老作家」，然而「做文章的青年」現在還是有的，雖然文章並沒有一九二六年的時候值錢，不過「做文章的青年」仍極多着，在寫，在發表，在拿稿費，一切的情形，二十年來也很少有甚麼變動。

這要說到我自己了，沒有誰稱我是「作家」，然而「做文章的青年」這稱呼倒也可當之無愧，文章是常常在胡裏胡塗的寫着，寫好了便胡裏胡塗的發表出來；起先，對於自己的文章，一個個印成鉛字，似乎感到頗有些「不勝榮幸」，但過後也便視之爲一樁平淡的事，說到爲稿費，卻也不見得爲了這，我之做文章大多是一種心靈上迫切的衝動，因衝動而發洩了一通，然而文章一到了鉛字堆裏，自己的生活仍舊是老樣子；雖是年青已染上龍鍾和頹唐，我有時感到文章也都是墨寫的謊言而已。

因之，對自己常常是失望的，我不怕人們對我失望；關切我的或許勸我少弄弄筆墨，可是筆墨又好似終與我有緣，一種矛盾的心情噬磨着我，也便愈使做「有希望的青年」，距離得更遠，

同時也遠疏於一些「有希望的青年」們。

但，也由於做文章的緣故，接近的都是一批做文章的年青朋友了，「老作家」有些攀不上，當然是大家年紀青些的可以談得來，不過，我發見，大家雖都是做文章的青年，卻也都不長進似的，生活的是在小圈子之中，所見的也都狹窄，脾氣呢，正如魯迅先生所說：有一些「利己」似的、不過這傾向還不十分顯著，但在「世風日險」的途中，「老於世故」一些，那倒也是實情。

寫文章的人，習氣當然在做文章的青年也沾着一些的，大多都很愛看書，而書總偏於文藝方面的，這些文藝之中又以「新」的一方而為多，於四庫全書，二十五史之類是誰也沒有心眼去瞧，不過就是厚而重的西洋文學作品十九是懶於耽讀，一則是洋文够得上的沒有幾個，二期就是讀譯本似乎沒有這樣好的心情，翻的都是不十分「厚」的作品，又有幾個看完荷馬的「奧得賽」的，即如梭羅珂夫的「靜靜的頓河」吧，自己都沒有看完，然就以做文章的朋友說呢，我敢說，也很少終卷的——大多一千頁以內的小說或其他門類的作品還都愛，不過關於文藝理論方面，恐怕則以看流行的小冊子為多，大抵讀也是每每是強迫自己讀進去，這在我確實是有一些見「自列之明」的緣故，不過一想起來也還是無「自知之明」的時候多，那是為了一位前輩作家他勸我加深於自然科學的學識，可是也終於忠言逆耳了，本來像張天翼也曾經在他「小說裏寫下了「蜜蜂吃稻漿」的笑話，同時我更深驚服於魯迅先生自然科學修養的深刻，不然那「桃色的雲」和「小約翰」決難以譯得完美無疵，而巴爾扎克也基於動物學的「同種接合說」和「組成的一元性」的體系來建立的作品「人間喜劇」的骨幹，當然巴爾扎克這種對於自然科學的見解我們已

感到有些兒幼稚，不過這種以自然科學知識來探索文藝開拓文藝的態度是可取的，因為使自己的文章不會是成爲架空的文字的遊戲，而趨於樸實，有組織還堅硬細密；然而我們自然科學的知識是如何的窮困，對於數字方面的科「幾」都沒有好感，或許是因爲沒有好感才愛上了做文章、或許是爲了有做文章的興趣才忽視了數學，但即於動植物學吧，都市中的文學青年便對於各種動植物的形態和生活是陌生的——照理，洋場中的公園的景物我們已很熟悉，然而公園裏的花草的名稱又有幾個能認識？一次，我曾蹣跚於郊野，那土壤，花草和蟲類僅僅使我陣陣茫然而產生不出甚麼情感，若然知道牠們的變化和生活，那是宛如接觸一個有生活的靈魂一樣，自會發生情感同時也對鄉土的描寫有一重較深刻的勾繪，尤其是寫那些與大自然發生密切關係的農民和漁人，以及游牧民族的生活，那是更該熟悉這些，做文章的青年便往巴是左都市中生產，而被都市所征服，然而可悲的，又因缺少物理及化學的知識，而產生不出馬耶珂夫斯基那樣科學的力體的詩句，同時工廠文學的作品也未——到一兩篇——這說來是老話了，然而事實「確是如此，做文章的青年即使是寫着非現實的而是浪漫地表現的詩句，可是也只能以貧困的腦袋靠了書本上讀來的，依樣葫蘆寫一通，如「我漫步在紫丁香的小徑上」或是像「康乃馨的鋸齒一樣的笑靨」等等云云，雖是抽象的抒寫，但猶如出現「空間的焰火，浮華空虛如無物。在都市中做做文章的青年因太相信一般文藝書本的緣故，只是因襲地採用了陳套，於是被人譏爲「新文藝腔」，然而這也正是沒有豐富的知識也沒有充實自己生活的緣故。

同樣於社會科學，有一個時候，大家都非常的注意的讀着，而健全的社會科學的哺養甚至勝於自己的文藝表現的手腕，但因之也有些前輩文豪批評到這些作品都是文藝性的而偏於社會傾向

性的，但現今由於言路日窄的緣故吧，年青的作者大多努力於文藝技巧的雕琢了，在我是以為這有些逐末求末，因為一個作者無正確的世界觀，他們作品也終將成爲朦朧，我想在年老的作家有些朦朧是爲煩困於自己傳統思想的影響，不過在年青的人那是可以不必再兜圈子而不妨踏步向前把握住正確的觀念，但可惜的，大家都懶得研究這些，所以在一些流行小說之中，我們有時會驚訝於作者寫作技巧的優越，可是那主題是那麼無聊或是趨於傳奇的色彩；追逐着語句的富麗結果使讀者難以獲得渾圓之感，這便由於作者缺乏思想訓練的緣故。在做文章的青年，其生命之年華並沒有決定是鑽在紙張筆墨裏，那麼文句的堆砌徒然不能表達一己的意思，在老作家們是慣於寫這種「捉迷藏」似的「玄秘」的文字，在年青的則是一種浪費，而思想的訓練便不但能使在做文章上獲到花果；同時還確立了生存的力量。

現在「做文章的青年」中「具有幾分爲社會的」那是很少，生活的單調煩悶會使不少的青年積極的採取去向，而做文章的青年則似乎都是脆弱的都市智識份子，那工愁善感之情猶疑徬徨的態度爲基礎所發出的呼喚，在文章上寫來到底是容易的事，有時那「吶喊」確實有些勇氣，可是生活在瑣屑中溜逝，或竟至於消沉，而剝那的自覺表現於文，那文章也就如蓋在瘡疤上的花紙塗上病人嘴唇上的口脂。——我覺得年青的做文章者，文章中有些都帶着「病態美」的氣息，像林黛玉和西施，一個吐血葬花，一個捧心而顰，居然成爲中國智識份子中的理想美人一樣，而沖淡的瀟灑的，揉造的全無思想靈魂的文章也居然會成爲人們理想中的好文章；當然這有文壇前輩領導於前的，可是我又深深感到做文章的青年開了現今的一些「海上文豪」，那是自己徒然在毀損自己；或許是處處社會「學優而登仕」的途徑，那麼文章一成了「敲門磚」其本身的價值也就等於

零，而隨歲月的沖折，這些文章在將來似不會有存在的餘地；但可也並不是想把文章傳之後世，不過在自已回憶起來，這些作爲人生的道路上學步的痕跡至少應該屹然的樹立，而強烈的自我的存在，是一種對卑污的世俗的反抗，如果沒有這種反抗的力量，則其作品不會堅實，像我生的一場病一樣：四肢無力，不知將身子安插在甚麼地方好！

因之，在這「無物之陣」似的文場，做文章的青年們也只有像沙灘上的魚一樣，沒有水的供養，惟有以濡沫相互浸潤了，這當然說來是可悲的，但卻是沒有法子中的好法子，寫文章的青年大家既有熱誠於文藝的信念我覺得彼此的切磋那是更勝於談一通「文壇前輩」的指導。記得有一位外國作家說到中國文藝界同人雜誌的缺乏，那也是實情，翻開坊間的刊物，差不多都是這幾個作家點綴着，而很少獨自的個性，同人雜誌則不然，好像一個文藝的集會一樣，幾個寫作朋友共同討論，學習，創作，然後發表出來，那實在有助於文藝界的生長。同時也充實文藝界的内容……

反之，市儈官僚氣的文藝氛圍裏，做文章的青年，大家也很容易傳到一些病態，這病態遺留在作品上是個腐臭的瘤，至於如何割去這個瘤，我已說了一大段；——一個自己有病的人，他每每能說出診察病狀極精細的醫生也不大感覺到的話，在我，有時竟拾自己寫的東西，我就覺得我的文章也有時沾到一些病態——官僚氣雖未必，市儈味卻帶有一些，於是當清夜一夢醒來，每每想到做文章方面的事情，便有陣陣空虛幻滅的心驚襲上，而和做文章的朋友閒談，似乎誰却有些「彼此彼此」的感覺，不過在做文章的青年中，我卻沒有打算把那些年青的洋場才子 and 遺少包括在內，那是因爲他們已是「作家」了。而做了「作家」後，他們不承認自己有病，因爲一則

已急於要替「文學青年」開那文章診斷的「病方」，二則，多聽到的是一些恭維話；那麼等於戴了一副黑眼鏡，於烈陽下奔走，雖有些頭暈，可是也不相信自己的頭暈，終覺得兩目清涼飄飄欲仙似的。

願他們是這樣的飄飄然，點綴在這文場上吧！

雜文拉雜談

這，我想先翻翻歷史——一部新文壇的史跡。

一些文人雅士，詩人騷客，動不動便是「十四行詩」搬着中國古董與洋古董，魯迅先生的雜感文便夾在這些「偉大的作品」中間，當然顯得很渺小，而那些教授學者之流也不正視一下，只不過把它當作一隻隻小的螞蟻，不一腳踏死！是「皇恩大赦」，這是他們的心境，他們的驕傲與崇高的念頭。

但事情有些奇怪，這些雜文，刺在膚上却像蚊子，叮了一口，那樣的刺，於是對於這「蒼蠅之微」的小東西也感到有些警覺了。

可是也就證明了確有雜文一樣東西存在天地之間，也存在我們教授學者和「偉大的作家」的心裏。

也就漸漸發現教授學者作家之中「無物之陣」的原因。

雜文確是有一個形體了而且佔據了文苑的一角！

因之引起一部份人們的反攻。

可是魯迅先生那短小的雜文却顯戰有餘，原因是雜文有內容，有力量，有着急湊迫擊的節奏，不扭扭捏捏的做作言之有物，以有物來應戰無物，雖然有時不免空撲，却是十次九趨奏着凱歌的。

所以魯迅先生在戰鬥之餘恍然大悟，原來敵方是一個「無物之陣」。

我想，假使有真的「雜文作法」出世，那麼作為開宗明義第一章是一個「物」乎。

不過近來有些雜文囉囉嗦嗦一大篇，却言「無物」看形式和面目，固然是「雜文」啦！可是僅僅是感到有點「雜文面孔」其實呢，東拉西扯，見頭不見尾夾七夾八，却並沒有甚麼深意，有之，則是一些幽默的垃圾，俏皮的餘燼。然而還想去打人，結果「無物之陣」對「無物之陣」打個平手，有時還要吃虧。

常常看到有關雜文的論文，但是雜文作者們還深盼做到這一點：即是使人讀後感到有一個物體和那物體生出來的作用。

此外，現在一部分寫雜文的似乎都有這些毛病。

原來雜文主要的任務是戰鬥，而戰鬥是有對象的。

有些雜文的作者便揀了人做對象。

雖然以人作攻擊的對象是較「顯」而使對方無閃躲的，不過對於同一陣線內的批判，指摘，以人作攻擊的對象，是有時會流於分裂，仇忌，造成水火不相容的怨恨。

所以揀取的對象，應是意見的攻擊，而不應指名罵姓的作人的攻擊。

望寫雜文的注意：把住人家意見的謬誤，人們才肯低頭，才肯服從；假使不從意見而胡亂罵

人一通，借題發揮寫得洋洋灑灑，結果是成了一個罵街的發婦。

雜文中的「典型人物」

一篇小、價值的估計，首先是要看看這篇小說的人物是典型性還是類型的概括。

似乎偉大的小說作品都具有一個或兩個典型人物的創造，像阿Q、唐吉訶德、娜拉，好像真的這樣人物曾經活過在這世界上，做過一些事情；豈不知道這些人物是烏有，只是通過偉大作家手腕，而是通過偉大作家在許多人物中提煉的一塊純鋼。

類型的作品則是未經過提煉的手續，僅是皮毛的觀察，少內心的體驗——因之僅是一個記號，沒有血肉，很平凡，即使是最好的作品也降低了些價值。

有些人以為只有在小說裏才有類型和典型之分，才能產生典型人物——其實就是在雜文中也是能創鑄典型人物的。

這，只要你有創造的心力——你會創鑄小說和雜文不過是同樣表現你的創鑄的成績而已。

踏手有一本舊的文藝雜誌，在那雜誌裏有一篇蕭軍的作品，他先指出了「典型」的「作品」說：「作者鑄造典型的意思，不外是鞭打或獎勵，或者作者把這任務直接交給讀者們，而且自己僅是默默，把牠捧出來就是。」

當 你隨便用甚麼方法『捧』出來都可以，而雜文因為牠短小銳利，如果你缺乏寫小說的匠心，和創作的時間，而心中有一個典型人物的浮影，那你是不妨用雜文寫出，直爽明瞭，雖然短，但有着偉大的氣質，同時，能把你的意思不用讀者費解，思索，像 小說須加綜合的作用，

你的淡淡幾筆的「漫畫」是能够使讀者想到那位典型人物的動作，小說的形象則儘可由讀者自己在腦海中去佈置，這是更能深入人的心靈了。

我想是將典型人物拉進雜文中的長處——也就是和小說不同的地方。

我覺得還有談談蕭軍那篇作品的必要，他原是把魯迅先生雜文中的「典型人物指出的，他指出了魯迅先生將「典型鑄造」應用到雜文上來的例子：

「脖子上掛着小鈴鐺 胡羊」，「狗如能浮水的，一定仍要爬到岸上，牠先將鋒牙一搖，將水點洒得人們一身一臉，於是夾着尾巴逃走了」再如「先在戰鬥的時代，而要離開戰鬥而獨立！生在現在而作給與將來的作品，這的人，實在也是個心造的幻影……」，這都是魯迅先生的力透紙背，我們閉眼加以一想便會到的「典型人物」的輪廓繪，蕭軍只不過舉了幾個例子，我也因為一時手頭無書，不能再找尋些，可是我想起他的名句：「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重圍，放我們到寬闊的光明的地方去。……」，這雖為魯迅先生自己的寫照，但我們仔細剖開這抽象的筆法，不是看到有這一種典型的戰士嗎？

再如瞿秋白的「亂彈」中雜文部份，我想也能找到些例子——這類雜文中的典型人物鑄造的例子：像「流氓尼德」中的會「賭」會「打」的「流氓尼德」，「苦力的翻譯」中的那些「翻譯會翻身」的翻譯者，還有「沒有任何技能，然而他又是萬能」的「小諸葛」，「狗的英雄主義，羊的奴才主義，動物的吞嚙主義」的「狗道主義」者。這些，因為原文引用是多占篇幅，可是凡讀過「亂彈」中的雜文，都覺得有一個個典型人物直立起來吧！

總之，不可否認的，雜文是創鑄典型人物的一種形式，不但是易於伸訴，勾劃，下些批評，

並且發表起來確實也很輕便，而好的，同樣有着小說的動人力量。

因之，同樣的：深入的觀察，鍊鍊都是需要的，不然創鑄不出。

雜文作者却不妨試試，雜文中的典型人物的創鑄，這是有助雜文質的提高——在我們未確定好的雜文的標準之前，我想：凡是一篇有典型人物的凸現的雜文是挺好的！

「藝術」種種

一
藝術走出象牙之塔，走出教堂，廟居，文人的書齋，墨客的詩囊，一定是「到民間去」了，然而並不一定深入民間。

藝術也要被括括了起來。

「藝術」到今日變成了「門檻」，「噓頭」，「法術」的註腳，常常流滑在市儈的口頭。

首先生活有了「藝術」，於是戀愛也有「藝術」，睡覺也有「藝術」，不久將來，拉屎也有「藝術」——一篇篇「專家」的文章寫着不少三百六十行的「門檻」。然而「藝術」於功利者的心裏只不過當一隻哈叭狗兒而已。

二

因之，天地間也充塞了「藝術家」。

因為「藝術」已是變了一種巧妙的取得錢財而並不失敗的手段；老鴿替野鷄拉着了客人，是「藝術」，小偷偷到了東西是「藝術」，反之客人沒有拉着，小偷被人發覺而送到警察局是沒有

「藝術」，不懂得「藝術家」，不是「藝術家」。

於是拆白黨大王，流氓頭兒「金八爺」及其「黑三」之流都够得上「藝術家」的資格。

「藝術」叫人怎樣取媚取笑，怎樣「一哭二餓三上吊」，活得不流血汗而且寫意。

「藝術」是混飯的傢伙，身上「藝術」形形色色的都會，假如不懂得一些，那麼即使不服來沙而，跳黃浦，也該被人罵「阿木林」！

三

如果翻翻上海的歷史，起初是泥灘，是農郊，漸漸，造成洋樓，築起跑馬廳，漸漸有了大班，有了買辦，有了西崽，有了苦力，於是漸漸，多了些「洋場規矩」。

這些「洋場規矩」又是「藝術」，船進吳淞口，那些指南之類的東西，大為旅客所購買，這些「藝術」是等於「入門」「淺說」一類；不被人敲竹槓，不會吃虧，不會見紅頭阿三張慌失措，不會找錯道路，這些是「生活的藝術」。

然而要懂得深奧，那麼不但不吃虧，而且會取巧，擺「挖兒」，（就是「藝術」）會弄些：在「上海」——冒險家的樂園「這本書中的英雄們便是例子，而現在一些暴富者流也是榜樣，這，便是因為他們能懂得環境的「三昧」而配合怎樣「生活的藝術」。

可見洋場雖不大，「藝術」却有天地，「藝術家」雖多，但「大師」「祭酒」也不少。

四

看到本雜誌，記載了個奇怪的組織「乞丐協會」，裏面的祕書長已是紐約市的人他是一個「藝術家」，把乞丐化裝成一個可憐可憫的面態，於是叫他們分批去行乞，果然，乞到的比

平常多。而那位「藝術家」也闊了。

但，如果真有一個人墮落至於行乞，原先不須先學習這種「藝術」，但「藝術」風行開了以後，也不得不繳手續費」學取了，不然，飯會爲別人搶了去。

「藝術」越趨於「專門」與「精」，則其欺騙與狡猾越大，「噱頭」與「手段」雖然掙得飯碗與位置，但，相互演弄「藝術」成了「大套魔術」，都市更多了花花綠綠的濃瘡與罪惡。

「乞丐的藝術」領導者出了名，而，有人介紹之餘似乎不勝羨慕，殊不知多了這類「藝術」的一種，正如使自己的活路上多了些荆棘一樣。

古董小擺設

小品文是「小擺設」，文藝園地本就如一個，「沙龍」，其中有「桌」有「椅」而也有「小擺設」雖「小擺設」可有可無，然到總比沒有來得富麗些。

在小擺設——小品文之中有一種「古董小擺設」，因爲既已古色古香，而以人工雕琢的精細，牠是很美麗的，這，我們稱之曰「歷史小品」。

在上海有一個時候，寫歷史小品的風氣很濃厚，而風行一時，因了這種體裁可以借了已有的史實來灌入作者的新思想，新寓意還可以拿新發見來「翻案」歷史的錯誤，強調自己的主觀，作用可以說是諷刺和作爲時代的借鏡，教訓，也是種舊「囊裝新的酒」，所以我雖叫牠做「古董小擺設」，其實思想並不是落伍的「古董」，不過是有古裝美的！

要寫一篇歷史小品，凡是嘗試過來的人知道並非易事，除了要熟悉你所欲寫的人物的歷史和

個性，還須知道熟悉當時風俗社會人情，而且你即使要加入新的意識，然也不能完全違背史實，憑空杜造，如魯迅的「出關」描寫孔子之事，與老子奔函谷，都是可歷史可考，加入些非歷史人物也覺自然逼真，再像「孔夫子吃飯」（郭沫若作）借了孔子被困陳蔡的一般史實，加入一個小小的插曲，當然完全是作者創造，擺進自己的主觀。不過孔子被困陳蔡及有兩句話是真的，於是創造的事物也覺真了，這樣的「古董小擺設」才近乎出於「天工」！

近來，「歷史小品」很少看見，膠片萬尺的古裝片卻如潮湧，將古人「還魂」在「此時此地」，只要以正義振奮人志氣的題材而不從事色情的製作也是有裨人心，那麼我想這「古董小擺設」也有重提的價值了。

都市文學

都會的風光是：咖啡座，銀行，舞廳，戲院，大百貨商店公司，電線，交易所，奧斯汀，這許多事物交織成一些醜惡的，「或許也是「綺麗」的事實，在大都市裏，爲了物質文明的進步，大多也成爲「文化區域」，而且文人之中，當然「身歷其境」不無感觸，於是有以尖銳的眼光直透都市的內層，揭去了富貴繁華的浮雲而抓住了黑暗面，和真實的本質寫成一部文藝作品的，像美國辛克萊克倫敦對中國的矛盾都有這一種描寫，都會的作品如果給一個名稱，這種描寫都市風光的叫做「都會文學」。

但『都會文學』的另一面：們就喟然了，在都市裏，不乏一些鍍金的『詩人』，在過活得很舒適，日裏咖啡，夜裏狐步舞，閒來坐在軟沙發寫些自己消閒也是給人消閒的東西，寫都市的文

人，寫香豔的詩句，寫些儂豔『心得』，寫些現代都市『才子佳人』的戀愛小說，讀當然也就是『才子佳人』。流的人物，他們甜蜜的笑了，於是三版四版，『詩人』坐收版稅之餘，舒適的生活可延長下去，名利是可雙收，但，這種『描寫都市風光』的『都會文學』，只是如一個青春的少女等到風韻全失，『徐娘半老』，終成『棄婦』而且是必然沒落淪汰的。

寫到這裏，我想起現在有些作家大嘆題材缺乏，說環境苦悶環境的鋼鎖，但我們既生活在這畸形都市，最特殊的環境，而且光怪陸離的事實層出無窮，這些『瑣事』真够作題材了，這種都市風光不知够我們作許多藝術品的材料，所 近來有些雜誌報章都提出『表現上海』的口號，把上海搬進文藝的園地，把上海做一個模特兒拿來精細的素描，替上海留下歷史的痕跡，我想這是孤島作家的任務！

「表現上海」，表現這都市的風光，這正是建立雄大的「都會文學」的時候！

田園詩情

在煤屑黑炭滿天飛的都市，讀幾首田園詩確是使人「神往」，我一向羨慕田園詩人的清雅，快樂，那陶潛，那華茲華斯，在樸實的鄉野，在美麗的湖畔，產生出烟霧般的詩情，似靈感，似寫實，但一種美麗的色彩，好像在紙上閃着，每一個詞句，好像浸在波光水影裏，看都市文學作品，如站在十字街頭，讀田園詩如置身在子夜的月光下。

在太平時代，我們知道田園但是幽靜安樂的，敏感的詩人，當然在優美的境遇下，歌頌田園，亦不足為怪，反使我們神感到田園的氣息，使我們有着快樂，使在人生的煩悶中領略人間神

話般的幸福，幽靜的田園詩是給我們一個快樂的靈魂。

但文學的主要任務是反映時代，田園詩，怎能例外？

單以中國說，我記得有一個時候，鄉村常常鬧災，還加上地主的壓迫，農民幾乎壓扁了，而隨之也有不少的鬥爭展開着。

這時，我們的前進田園詩人不大寫景緻了，他們寫人，寫人的故事，而以大自然固有的美麗反襯出人間幸福的幻逝，或以悲慘的田園詩情加強了故事的效果，田園詩情是由幽靜而變成鬱鬱和悲壯，這原是時代的賜予啦！

在抗戰後我們的田園大都染上了焦味，而即使有平靜的田野，也武裝了，雖然還有些與典型人物一樣的典型田園，但以前夢般的詩情是不能吻合這現實的，就是寫回憶美景的田園詩，這還須有一個雄壯愉快與愁苦與大時代相扣的主題。

這可作為大時代的田園詩的情緒範疇吧！可是，我們曾看到一些刊物，那是完全哲學的玄味，白描出田園的景色而這田園的景色我幾疑是抄襲過去新月詩人的，裏面既無意思也沒有時代生命的跳躍，在讀者除去有着人工裝飾成的大花園的紳士之流還可以領略些「詩情」外，痛苦的小市民是吞不進的，市上還有些散文，也是這種不適應時代的東西，但他永遠沒有生命，我反覆說，沒有時代的田園的詩情，那麼，就是厚道林紙與精緻的裝束也與坐在咖啡座描寫女人玉體的「都市文人」的燙金作品一樣，終被時代的巨波所淘汰的！

兒童·書·圖書館

聽見兒童圖書館的成立，很感到興奮。

不是嗎？兒童總沒有適當的處所來閱讀，大人的圖書館，那高高的檯子凳子，古怪的人們，裝飾，使兒童們感到窒息，而裏面的圖書呢，給孩子看的很少，所以兒童還不如坐在「小書攤」旁有趣！現在，好了，有兒童圖書館了，當然是「大人莫入」，這在兒童們是應感到榮幸萬分的。

雖然這圖書館是在籌備中，但完成之期總是不遠的吧。兒童們的唯一舒適有益的地方總算有了，我為兒童幸。

不過，我想到，兒童圖書館雖然有了，可是兒童閱讀的圖書並不多。

除了小學生文庫之類外，除了幾本公主國王之類的童話外，幾本死板板敘述不清楚科學故事外，新鮮的，時代的，前進的兒童讀物並沒有多少。

而兒童刊物呢，市上一本也沒有。

雖然在八一三時有過「中國兒童」旬刊，後來有過「上海兒童」「小主人」「新兒童」「兒童樂園」「好朋友」「兒童讀物」等等兒童雜誌，而譯報·導報，文匯報的兒童週刊均其精彩，現在呢，沒有了！

至是兒童讀的書呢，不久以前也有很大的產量如蘇蘇的「安利」「小癩痢」「新中國兒童」，賀宜的「凱旋門」「小草」「野小鬼」「牛皮阿狼」及「小夏伯陽」，加上戰前的「錶」「遠方」「禿禿大王」「好兄弟」「小約翰」及格林安徒生等童話數量雖有點但還不敷布置一個兒童圖書館的。何況社會科學方面也很缺少呢，如果一個兒童圖書館把一些正經古老陳舉無甚意義

的書籍充數的話，是於兒童無益的。

因爲：兒童圖書館不是一個普通圖書館，兒童對於書籍的選擇能力尙很缺乏，所以兒童圖書研究要先做一個選擇配置的工作的。

既然前進的兒童圖書不很多，那麼我覺得在兒童圖書館佈置之前，兒童讀物的工作者便該加緊生產製作一些兒童讀物來，而出版家也須丟了製造「小書」的工作而接受有識的兒童讀物與期刊的印行。

不然，徒有了一個輝煌的兒童圖書館，而兒童是並不能滿足的。
這比如，有一隻美麗的櫃而沒有一顆顆明珠放在裏面是可惜的！

祝頌文章

祝頌文章古來屢見不鮮，選在詩經裏就有「頌」的一類，如赫赫大王「章便是，及後好像刻石業也發達了，許多好大喜功的帝王，欲恐自己的「功績」泯滅，於是命令手下寫祝詩頌贊，付之於石，屹立於廟堂，「萬世偉業」是可完全靠石碑文字的「不朽」傳下來，自己也可安心與「六宮粉黛」嬉戲了。這個遺風傳下來，至今還有「德政碑」和「貞節坊」的祝頌玩意兒！

寫祝頌文章者，也有一半是不出於內心寫的，爲了主子的命令不敢違抗，爲了有錢拿，或許還有被「龍眼」的青睞，爲了寫祝頌詩好「御封」成「桂冠詩人」的希望，但是現在有些主子兒更聰明了，慫恿和威脅奴才們寫那些欺騙的祝頌文章，而寫祝頌文章者也爲了利慾薰心，大搖大擺寫等於「捧」「吹」的祝頌文章，當然既是面壁虛構，也無從談內心的欽佩了！

爲了名利寫祝頌文章是可恥的！

寫一篇祝頌文章，第一是要有真實的情感；也不能盲目的祝頌，我們要祝頌光明，祝頌祖國的勝利，祝頌爲自由解放的死者，祝頌先我們而死的戰士，作者要以世界觀祝頌正義的一面，祝頌真實光明的一面，一筆筆刻劃自己心的語奏，在抗戰之後，我們可以看出無數祝頌的詩篇，作家的視野也放大了從一家到勞苦大眾，對於領袖戰士予以直擊祝頌，在被頌者是增加勇氣興奮而於其他的讀者也有個偉大的啓示的！

就只有那爲了名利寫祝頌文章是可恥的！

文 存

有一回一個教師選一篇「哀莫大於心死」的文章給學生讀，這是篇「激烈」得很的文章。如果在此時此地登在報紙上，一定有不少的地方是須易爲「□□」與「××」的。這篇文章寫的時候是在十年前的樣子，那時確有不少「妓女」般「獻媚」的「要人」的「心死」的事，於是這位先生爲文大罵，頗有「怒髮衝冠」而寫好必須投筆從戎的樣子。我在初中時，便誦讀這篇「名文」，當時真是「熱血沸騰」。

可是：事過境遷，現在讀起來有點「啼笑皆非」了。原來這位名文的作者也「嗚乎哀哉」的「心死」了。

這使我想起到一位「雜感家」的文章，大意是說如這位先生之流的文章，如果一篇一篇「存」下來，訂成一本集子，前前後後對比一下，確實也好看得很，這句話也真不錯。假使印成一本

本的「文存」，我們看起來，這位先生「戲」也確實是很會「做」。一會兒做花旦，一會兒做忠臣，一會兒做小丑，真是一位「表情聖手」。

而單是看一篇，是看不出這位先生的本事。

我在「兒」又想到了「魯迅全集」，那裏輝煌的二百巨冊，我感到魯迅先生太不會「做戲」了，只會做一個手執干戈的老將。

不過這也是價值的所在。

而現在不單文章，任何事物都不能「裝訂成冊」的「集」的來看，即像甚麼「限價」吧，真是編一部「限價文存」，那也是很好看的——不過看了之後，也許和看這位「心死」先生的文章一樣的心情。

關於兒童劇

在報章看到一則消息，一個兒童史劇將公演了，因之拾起筆尖來談談兒童劇。

兒童劇的理論和實踐是並不如兒童片那麼貧窮，原因是近年戲劇的發達使人也顧及到兒童劇的，而且客觀環境的便利，不若拍影片要動大資本，何況學校裏產生了一些愛美劇團，一些從前坐冷門的兒童劇不都被需要起來，都被公演起來了。

這裏大約談談我所知道的兒童劇在中國的小史。

起初，兒童劇本是有，但大多是翻譯，像梅特林克的「青島」，雖是最有名的象徵童話劇，但因佈景的瑰麗，在黃金時美亦不過上過舞台一兩次，當然，翻到中國來只不過是供給成

年的讀者作「紙上觀」而已。諸如此類，還有一些兒童劇介紹過來，像「桃色的雲」等等。然而都是限於「研究」，創作的是幼稚得好笑，像「小朋友」「兒童世界」也常常刊獨幕劇，而且硬生生的放些說教，沒有戲劇性，沒有效果，沒有高潮，等於一篇小說故事換上一個形式直鉅罷了，至於甚麼「懇親會」的兒童表演，那也不過是一種遊戲遊戲談不到甚麼意義的。

近代新兒童劇的建立，是不能不提到劇作家許幸之先生，我記得許幸之先生在大晚報發表過「古廟鐘聲」和「最後一課」，都有着抗戰的寓意，戰事爆發後，又有「小英雄」和「七夕」及「沒有祖國的孩子」等，蓄意深刻而極富有童話性的劇作。——在中國兒童劇的歷史上他是一個不可磨滅的功績。

其他新型兒童劇也零零碎碎看到不少，像白塵的「夢游北平」及「仁丹鬍子」和「砲火中」等等劇本。

但兒童們的自覺也可以說是使兒童劇被人注意的原因「孩子劇團」在砲火中流浪千里作巡迴的表演，各個城市各個學校的兒童都有劇團的成立，陪伴着歌詠壁報宣傳藝術流動的行列出演了，當然可以想見兒童劇本也一定有不少的產量，聞說有些兒童劇團都有編劇的一部，是兒童自己寫作，或集體的創作，這可以更看出兒童劇怎樣有一輝煌的前途。

我在前所說看到一個兒童史劇將演的消息——那是魏如晦先生的「夏存古」，兒童史劇恐怕這是第一部，不過，我想：兒童於這古裝和對於這主角人物的不熟悉，不親切，是不是會減少這些小觀眾的興趣呢？

明星制度

「明星制度」只存在於一個藝術不大進步和沒有普遍的國家，在從前不特影壇上蔓延着這種風氣，而且「文壇」甚麼「壇」都有這種惡劣習氣的，自從抗戰以後，「明星制度」便走向衰落的途中，無數的新人出現了，而欣賞者也在「重貨不重人」，這實是一個好現象，因為「明星制度」是將善良的藝術塗上污點，而且停滯了發展，有一種「門羅主義」的趨勢，這是一個很大的劣點。

可是「明星制度」雖然衰落，而並非沒落，也沒有被完全消滅，她還是存在的。

如：一部電影的脚 雖從事於新人的羅掘，但是仍以一個明星領袖的，或是一個故事裏根本無需女主角，但大 杜撰一個故事。——也就是說。加上二個女主角，那是以一個女明星擔任的，而不過拿來號召觀眾而已。

再如：一本雜誌，他把名作家（當然也屬於明星的一類）一篇寫得並不佳而很短的 篇，在封面，在報紙鼓吹中，鉛字印得大，名字排第一，也是一種「明星制度」的「作風」的。

「明星制度」所以存在，實由於「拜明星主義」者的作祟，有些人是被捧而拜之，覺得「明星」上，與覺得「外國總是好的」一樣覺得：「明星也總是好的」以至於明星一笑一顰都好似不同凡響，這種「拜明星主義」者也可舉例「公式」：「×××，昨日在××茶室出現，計吃又燒飽一客，和綠茶一壺；……」我不反對記載電影從業員和著名作家的工作狀況，而反對這無聊的記載，這就是「拜明星主義」的面目，他使一個藝人有羞於和傲驕，使藝人想出風頭，而且

使「生財」的老闆抓住這個「眼睛」，「明星制度」成功了，對於一個藝人却並沒有好處的！我們不要以「明星制度」為批評的尺寸，我們應摒棄明星制度而是看真實的「貨色」！

本 錢

電影術語中有一個字眼是「本錢」。

據人解釋起來，本錢即是「電影明星」們的面孔，身腰，從頭髮到腳趾包括在內。至於漂亮不漂亮，美麗不美麗，有甚麼特點足以引動人的地方則是明星們很考究的。

當然各人有各人的「臉譜」因之「本錢」有多也有少，甚至沒有！

這據電影理論家們的解釋：「本錢」如果沒有甚麼的話，那是可以拿演技來補足的。這種例子是很多，在古今中外明星堆裏豈不是能找到這種不以「本錢」號召，專長於演技的而也居然儕於「明星」之列的電影從業員嗎？

是有「本錢」確實是容易出名，而可忽略於演技的研究的——在那美國好萊塢的歌舞明星當中，是有許多全靠那「媚眼」「美腿」「柳腰」類的「本錢」做到了「大王」，以色相去奪得聲名。

因之有些缺乏「本錢」的到美容院之類去借「本錢」：

當然先要用去一堆鈔票，而且是一種「冒險」，像有一位影劇兩棲的女伶，爲了想增加些「本錢」去弄雙眼皮，險些兒嗓子變壞了，還有一位小生之流，聽說長得很醜，後經過一番改造才有今日的模樣，可是模樣兒是天生，改造後也不過平平而那位小生以爲一些「本錢」才好拍戲

似的。

再據一位「起居注」專家的報道，又是個小生天天美容的時間是佔去了一天光陰的大半——或許言之過甚，這位小生我們可以看出他時時刻刻保住「本錢」不放，而想太增加一點。

而又想起歷來電影 一些「作風」：

有些女明星們「本錢」既不充份，演技又欠缺得很，演技上下功夫又頗懶，於是怎樣呢？只好將「本錢」足尺放三，拍成些洗澡等等的裸體鏡頭產生了些「香豔片」！

可是這不過是最後一手了！可嘆得很。

「本錢」用光了，再拿出些甚麼來呢？

每個明星都關懷自己的「本錢」，而不知道僅投觀衆一時的「眼皮兒供養」，他不過是演技的附屬吧了——這是我這門外漢的想法，那不知還有一些編劇導演先生的深意了。

爲巨人紀念

一 「無物之陣」

記得在五年前，魯迅先生逝世後不多幾天，治喪委員會便爲這一代的文學巨人舉行喪儀，自己沒有親身參與；而且，也沒有擠在看「熱鬧」的人羣裏；只是後來看到了照片，看到了報紙的記載，才知道是那聲莊嚴與熱烈；所有最優秀的作家拱衛那樸素的柩車，而各方並未接到正式通知的人們，都一個個爲魯迅先生偉大的心靈所攝引，自願袖口套上黑布，跋涉着送葬的路程——這種忠誠與悲壯的喪儀，前所未見，至今也很少聽說過。

想起洋場之中，是常見那些聞人或富者的喪儀，前面每是長長一大串「嗚嗚啦啦」，也難以體味到半點悲哀的中西雜樂；後面是難聞到哭聲，却只聽見談笑的披麻戴孝者；是之謂「大出喪」。有時阻塞了交通，只好忝列在看熱鬧的人羣喝彩。好了——原來確實有些像是看戲，那麼五顏六色，那麼奇形怪狀，無怪做孩子時一聽見銅鼓軍樂，馬上跑出去了。

報告文學者基希，曾經在祕「密的中國」裏，驚歎於其實是一個罪人，在社會上目爲聞人的喪儀，是如何的熱鬧與排場的浩大；但基希或到底是沒有逗留得過久，因之不免有一些隔膜吧；豈不知道和尚道士吹吹打打的一批，是向寺廟和樂社化錢所雇用，而一大批穿白衣捲起裏面綢長衫袖子的人，不過平日是幫忙，或是幫閒，現在扯扯淡，從中撈一筆油水，予死者撐場面，自己也打算下利益的。

而坐在汽車或行在孝幃中的家屬，也好像是參加了別人的喪儀，所不同者：就是怎樣奪到財寶，而又如何瓜分那些地皮房屋的不動產。

長長的行列，而且每一節都是花花綠綠，合起來也真够五花八門了，可是在其中覓尋真的淚珠是很難的，因爲這不過是金錢覺得起來的一串，其陣容可謂堂皇，其編排頗有層次，然而不是無物的。

「無物之陣」——不但見於「大出喪」，也見於一般的觀衆，喊喊喳喳，敲鑼打鼓的一大堆，但一等到魯迅先生的機槍一擲，便化爲膿水，灘在地上了。

因爲「無物之陣」便是「無物之陣」緣故：大小嘍囉宛如青蟲，一捏即死，剝開來，不過一層綠皮，更見不到心的所在，當然也辨別不出是非，也沒真實的情感，就像那我說的「大出喪」

一般。

磨尖我們的機槍，集中火力，突破這些「無物之陣」吧！

二 「這樣一個戰士」

魯迅先生曾在「死」裏說：「曾想到歐洲人臨死時，往往有一種儀式，呈請別人寬恕，自己也寬恕了別人。我的怨敵可謂多矣，倘有新式的人問起我來，怎樣回答呢？我想一想，決定的是讓他們怨恨去。我也一個都不寬恕」。

這就是魯迅特有的韌性精神的最後也是最堅決的表現。

然而魯迅先生一死，宛如一隻老虎生前為如蟲豸流的獵人們所痛恨，死後想剝下皮來厭在自己的坐橋下以眩耀自己的威風，這種人是很有一些的，像蘇雪林等等的教授作家便來這一手了，又是一方面只顯出的拙劣與無聊。

但，無恥的事還有，我曾見過「蓋棺論定」一類的名文，把魯先迅生大罵了一泡，當然避免不掉只論談，而身居洋場一派的「罪狀」。不過如果讀魯迅的文章，魯迅是已經寫下他自己的「罪狀」，在「誰的矛盾」裏，魯迅評及一般人們對蕭伯納的「嘮嘮叨叨，鬼鬼祟祟」，並且因為一般人說蕭伯納革命「革」得不「澈底」，魯迅便解釋道：「因為矛盾的蕭沒落時，或蕭的矛盾解決時，也便是社會的矛盾解決的時候，那可不是玩兒也，」——這句話真是卓見，也可證明了魯迅的有矛盾，是如蕭之矛盾，魯迅的矛盾也便是中國社會的矛盾，也可以說迫害人的中國社會環境影響了他。

魯迅先生生活在一個艱苦黑暗的時代，他背着黑暗的重閘將青年放往光明去！他是「這樣一個

戰士」，他沒有忘記時代的任務，也就是這樣一個時代形成「這樣一個戰士」。

在現今雖然艱苦是而有着光明的時候，更應承繼魯迅精神：韌、戰鬥和不躲避時代所給予我們的任務，搜索着現存的黑暗前進。

希臘的詩人英雄

一向開着文化的花朵，呼吸着 由空氣的希臘，又燃上了烽火，他侵在南歐的海裏，雖是偏泥於一角，但是引起多少人的夢遊，他握着歐洲文化最老的一頁，也許是人傑地靈吧，歷代的藝術家輩出，而詩人也不在少數，然而排起我記憶的卻只有兩個詩人，一個是拜倫一個是巴拉馬茲。

在詩人特多的希臘，爲甚獨獨想到 兩位詩人呢？這因爲兩位英雄的詩人，充溢着民族的精神，爲國家向昏暗挑戰，始終是使用他們利銳的武器，而且配合了行動，不若一般詩人作登高 的吶喊，當然也非那些歌風吟月的所謂「推冠詩人」所能比擬的了。

拜倫的一生就像一首詩，他生產在英國貴族羣裏，過着驕奢的生活，在威尼 與裘丘鷹伯爵 夫人發生了戀情，夫人也不是一個平常的女人，是一個意大利的愛國主義者，她鼓勵了詩人才情的奔放，並且拜倫的參與義勇軍爲希臘掙脫土耳其的獨立戰爭，她一半受着戀人的熏陶，他到一 八二三年七月的下旬，開始以他的身軀爲希臘民族解放戰線，作了希臘人民義勇軍的一員，給予希臘軍每人的心田以精神的援助，因之各個希臘地方領袖的隔膜，也都震於他的詩名，而各自 冰釋，一齊自土耳其爭取自由了，無疑拜倫以一個詩人的身份卻作了一個希臘抗戰的領袖，他爲

了看到古希臘的復活他不惜跋涉經過不少艱難，一反浪漫享樂的習性，但他還抱着詩人的一種渴望和憧憬，在他詩裏有着雄壯悲厲的節奏：

「不要再念於消失的年青，

這兒是英雄們身殉的鄉土；

可曾聽否那戰場聲聲鼓音，

向前啦，你把體膚擲於一毀。

將生命和光陰收束，

但求一個戰士墓陵。

我揀選你歸宿所在，

——這就是一個安寧。」

他們渴望光明自由的希臘，自己竟不能目睹，就真的中了他的詩懺一八一四年的四月他病倒了，以三十幾歲的年齡而積勞死去，在拜倫的葬禮中希臘人民的義勇軍，獻了桂冠和劍，而人們也個個被詩人的靈魂深切感動，終於希臘掛上了獨立的旗。

至於巴拉馬茲是新興希臘的詩人之一，他的家庭既是望族他又受過高深的教育，他從幽靜古色的家庭跳進變幻的社會，而那時的藝術是新舊兩派鬥爭的時期，也是文言白話、權的時期，巴拉馬茲曾經一度錯誤的爲文言鼓吹，後來覺悟了民衆語言是最足發揮他的思想，他立刻轉頭來撲滅文言了。因之遭受了文言派的妒恨與指謫。可是這却使他的主張更積極。他予反對者以痛剿，而建立愛國的新文學，你的詩歌，對於民族的歷史和一切問題的見解，加之豐富的想像，情

感能力透紙背，他歌詠他祖國的英雄故事和山河，他謳歌正義的戰爭，當歐洲大戰時寫了篇長詩歐羅巴成爲千古的名著，他也曾說過「我不能做一個只是我自己的詩人，我是一個我的時代和我的民族的詩人」，如果對巴拉馬茲的詩加以考察，這詩人是宛如一個握着劍的勇士！

拜倫與巴拉馬茲是兩個詩人的英雄，可惜却已離開了人世，不然眼看見今希臘的鐵蹄狼烟，又將不知怎樣的慨，這兩位詩人於希臘的功績是相同蘇聯的馬耶夫斯基及白雲內之流的。這些詩人的精神是值得提出來給我們那一部份還留戀着古骸骨和坐着啾啾詩調的「詩人」們學習！

小說中的女性典型

我看過幾部勾劃女性典型的作品和關於女人的故事。

閉了眼睛，那些作品裏的女性典型，好像石雕像般的陳列着。

現在就記得的來說。

像娜娜——是一個玩弄男性的女人。

像茶花女——是一個被男性玩弄的女人。

娜娜，好像够幸福了。過着頂奢麗舒適的生活，不受人欺侮，也好像很革命似的與環境反抗着，可是沒有中心意識，生活奢麗就滿足了，不前進，只是一種苟活，但還基於出賣靈肉。

茶花女呢？她的命運更爲可憐，更爲痛苦，在風月場裏，周旋在陌生男性的中間，男性亦不過玩弄她的青春或仰慕虛榮吧，後來她病了就沒有甚麼人望她了……

這兩種女性，都是受着環境支配着，即使有點反抗性，但也不過是貪着眼前一些更美麗的生

活，還是沒有覺醒，可是這種女性，在還是存在的！

由這種無意志的女性，我們想到有意志覺悟的娜拉！

她，在封建社會中是個爭取解放者，她感到家庭的苦悶，她覺悟到「小松鼠兒」的稱呼是一種侮辱，她終於出走了，她是個覺悟女性的典型。

可是寫到這裏，我感慨，像在納粹社會裏根本是不容一個出走的娜拉了，婦女都回到廚房，回到育兒所裏，永遠是一條灰色的爬蟲，在暗角裏。

生在現中國年青的女性，是要學學葉林娜，最好是馬柳特迦。

葉林娜是屠格涅夫的「前夜」裏的女主人，她有堅毅的精神，和高超的理智，她認清自己的目標，找到個理想的戀人，奔到國家的前線上去，一同工作和生活。

可是馬柳特迦，更該學習的。

這是蘇聯作家拉甫列涅夫的傑作小說「第四十一」裏的女主人公，她是紅軍中的一個女兵，受了命令帶一個俘虜，可是後來她與俘虜飄泊在個荒島上不得已應付艱難而共同生活，相互發生了愛，可是她在趁海船離荒島的一刹那，突然憶起長官的話「要是遇着白黨，……不能讓他活的」，爲了服從，爲了國家，她依舊斃了他。

現中國的女性是須作一個馬柳特迦，不苟私情以國家爲重的女戰士的。

最後我望那些如娜娜和茶花女般的女性的覺悟……

從勾勒女性典型的作品中，我想到這些女性的雕像，有着活的生存，也啓示女性的前途，所以我雖不是女性仍寫了這些。

果戈理和「塔拉斯·布爾巴」

在西歐的文學中，俄羅斯的文學是最燦爛的一環，一羣文學的巨人將一顆顆帶着春天的歡笑的種子播在俄羅斯的雪野，使平原上泛着微笑，泛着芬香，而在一個個的歡笑裏我愛上了果戈理的微笑。

我早就愛上果戈理的作品了，雖然普式庚的詩我也愛讀；可是我更愛上果戈理幽默的氣質，他所描繪的灰色的小市民的故事，他所勾弔丑角型的小官僚的臉譜，是超越時間也是超越空間的。但這並不是說果戈理他是忘卻了他所存在的時代，而寫那一類「永久人性」的東西；反之，他是一個最忠於現實，反映時代的作家，而因之有着真實的事物真實的情感，而使他的作品也垂於真實，久而不朽了。

如「巡按」，如「外套」，如「死魂靈」，——寫着腐敗的官場，寫着破落的農村社會，雖然是舊俄羅斯的風光，可是在我們中國，却也不是有與這相同的事物！

而在他是寫着別的作家從未寫過的題材——寫的是平常事，人們的愚蠢「生活的虛脫，安逸和空虛，怎樣由幽暗的，一言不發的死來替換」——註一——同時更以滑稽和諷刺的笑震憾着俄羅斯那麻痺，黑暗離誕的心靈，——可是在他的笑裏有着幸酸的淚水，那乞乞科夫，那普黑麗亞，那阿加克維奇，那伊萬洛維奇——註二——以及「巡按」裏的縣長，偽巡按，小官僚，都不是惹人可笑的角色嗎？然而這些人是站在灰暗的幕前，是雖然一笑笑的角色，但是宛如一些跳躍着，漂亮的小鬼！

其實，果戈理之喜歡嘲笑一切，不能證明他情感的冷酷，在他自己也說，「在冷笑的深淵裏可以尋出永久熱夢底火花，在世上常常流出深沉的心淚的人，他大概比一切人更要發笑，」

果戈理，他是這樣的裝着傻子，曾有人贈給他「滑稽家」的頭銜，他竟哭出來了，他說：「現實把我的筆尖拘束，而我有我理想的英雄在憧憬着」

這英雄是誰呢？如果讀果戈理的作品，我們發現了「塔拉斯·布爾巴。」

二

「塔拉斯布爾巴」是果戈理寫的一部中篇小說，著作的年齡，大約是在寫作的中期，那時似乎「死魂靈」還沒有動手，而果戈理的幽默氣質尙未完成，這是以中古世紀哥薩克部落與韃靼人作戰的故事而寫成的一篇歷史小說，至今還爲人譽爲一卷哥薩克民族的風俗畫！

那老塔拉斯·布爾巴，這英雄是誰也將對以崇高的憧憬，他勇敢，好戰，有着野獸般的性情，具備了原始的情感，可是愛他的民族，忠於「自己的人」，他會把敵人刺殺得像西瓜皮，可是他於手下兵士的損傷却視作非常重要，在他，沒有妥協的字眼。因之他的兒子傾心於敵方的美人而迎敵的時候他以自己的手用火槍吐出子彈擊破兒的胸膛，雖然他自己也留下了骨肉的淚水！果戈理於這篇「塔拉斯·布爾巴」是用全力以赴的，他寫這篇東西，特地求助於他的母親，請她供給關於哥薩克的一切景物，風俗的特徵，因之，及至完成，那是成了果戈理作品中最特出的一篇，他所描寫的兵營生活，戰鬥場面，以及塔拉斯·布爾巴，他的兒子思普萊和戀人馬麗娜，都不是出之幽默冷峭，而是高度的抒情主義發揮了。

當然，這在他全般的作品中，並不是成功的一篇，有位批評家說他是不適於寫這類抒情的作

品，因為他誇的大的描寫是不能與莊重的嚴肅諧和，和僅適於笑底諧畫——可是在果戈理，則是懷着英雄崇拜的心情寫下的，不但寄託了他的理想，他的追求，同時還希冀這健康的過着火燄和瑰色的生活的拉薩克人的靈魂浸淫到灰色的空虛而不起泡沫的安逸的俄羅斯人羣中去，然而，他是失敗了，寫完「塔拉斯·布爾巴」，他是更發現了環境的黑暗，沒有生氣。

他才知道在黑暗的地。歌頌英雄們反會遭到一些熱戀於黑暗者所痛恨，那還不如在黑暗的地方來揭穿暴露黑暗——擊退這黑暗。

因之，他丟下了英雄塔拉斯·布爾巴，而寫「死魂靈」，「外套」了，

三

去年，我在病床上讀「塔拉斯·布爾巴」的時候，我就希望這一部小說能得到第八藝術的渲染，對着我眼前是一塊褪色的奶油色的牆壁，我好似看見那牆壁上有着哥薩克兵揮動刀的影子；在當時，是覺得有些奢望的，可是真的有這樣一部，而運到了上海開映「塔拉斯·布爾巴」便成了「忠義滅親。」

果戈理筆下的英雄是立體化，圖畫化的跳動在我的眼前。

古式的城堡，戰馬的呼嘯，弓月般的鋼刀，閃着銀光的尖矛，黑夜的火幕，霧裏的營帳——古代戰爭的情況，是沒有近代戰爭的恐怖而富有詩意，但，終於也覺得這電影也正如果戈理抒情氣氛的誇大，將戰爭的場面佈置得美麗，不過緊張的空氣仍是有的，那槍花，那砲鳴，那吶喊，在看慣了「我們一條心」的談情說愛的影片的人，至少是把一顆病弱心腔抹上了辣椒味！

於是哥薩克這民族，看了這「忠義滅親」，也如果戈理一樣的對哥薩克人發生戀情！他們的

「我們一條心，」是與一些愛唱「我們一條心」的男女間的情歌完全迥異的。——他們，哥薩克人赤裸裸的戀愛，坦白忠誠的團結，他們愛戰鬥；他們易不會忘記仇恨，戰鬥使他們堅毅，仇恨使他們剛強，當執迷於生，也無憾於死。——談「人性」的人近來很多，可是哥薩克的人性也真值得研究，哥薩克的性情似乎很簡單，要學像他却是難事的。

就說塔拉斯·布爾巴——他雖愛他的兒子，然而兒子反叛之後，却又毫不遲疑的槍斃他，老塔拉斯似乎沒有情感，然而有着更深的予整個民族的愛情，果戈理他寫出這老塔拉斯，他便是欲以這愛情移植到俄羅斯民族的心。

我記得在小說裏還有着，老塔拉斯鼓勵着他兒子的話，這也是果戈理想借着老塔拉斯的嘴巴，而吐出生活不願空虛的勸說，他說：「在嚴重的事件而發生出精神，那並不是一個正確的戰士，要在閒散中而不煩悶，有着一切的耐性才是個好的戰士。」

充實着閒散的生活，這正是一個戰士在苦悶的人生的途中應走的行徑，這是鼓勵，於現在的嘆着無聊的中國人是感到親切。

這句話是寫在我的小冊裏，一次，變成了「忠義滅親」的影片裏不知有這句話沒有，因為於法文是門外漢，致不能聽到這銀幕上的老塔拉斯親口吐出的這句話！

註一：見死魂靈之序。

註二：乞乞科夫為「死魂靈」之人物，阿加克維奇為「外套」中之人物，普黑麗亞為「舊地主中」之人物，「伊高洛維奇」為「兩個伊凡是怎樣吵架中」之人物，均屬果戈理作品。

十八般文藝

十八般武藝不知是那十八般，幼之年看連環圖畫，深加研究，然而一大批明槍暗器，也攪得頭昏腦脹，自己又身如排骨，對花拳繡腿，實無興趣，看見山東漢子，耍大刀，也徒然對其悽涼生涯，歎歎不已，而不敢再留戀於白光道，飛劍取首了。

「蜀山劍俠」還珠樓主來上海鬻書，可見書本上的東西究竟是騙人的，張天翼寫過一部「洋涇浜奇俠」，便是對一些執迷神怪者以嘲笑，不過我覺得「洋涇浜奇俠」也有，那是在文場，他們會十八般文藝。

一是如「八卦陣」的詩，使人莫測高深，怪字怪句，排列像狗牙齒，「散步的魚」路易士是代表。

二是迎妖術的婦人穢污狗血，本身穢不可聞，自述與丈夫同床經過洋洋得意，如廣贈玉照的女作家是。

三是暗投鏢的「照鏢」文字，四是互投冷箭的筆戰文字，五是迷魂陣般的，肉麻有趣的軟綿綿的散文，六是白刀子進紅刀子出的傳奇小說，七是「四脫舞」般的「脫光算數」的色情作品，八是「功德林」般的蔬菜，談僧說禪的吃死人豆腐文字，九是專談自己，相互標榜的文字，十是專捧「××主人」「××先生」之幫閒般文字，十一是專捧某酒家酒樓的西崽般文字，十二，倚老賣老之回憶式的文字，十三，不知藏拙的爲人曲中作新文藝腔的詞調，十四，像老虎灶白開水般的談小脚又麻將文字，十五，像狐臭般的談咖啡，畫眉文字，十六，「假充內行」的批評文字，十

七、中文翻中文、氣翻譯文字，十八、出出風頭的發徵稿信之類的文字。
這或許不是「文藝」不過在文場上也可算「文藝」，十八般文藝中，會一兩手，準是「文學巨子」，會三五手，或許會成一個在文場上兜得轉的「洋涇浜奇俠」是也。

時髦文人的傑作

這是一個有名的逸話，英國名作家巴雷有一回出席一個文學集會，他默默無一語，有人請他發表幾句談話，他訥訥的說：「我沒有意見！」而面孔亦先紅了，——這位巴老先生也真太不會說話，我想他若要現今上海的時髦文人，也一定難以生存的。

現在的時髦文人首先是用嘴巴比用筆的時候多，往往文章難得見到一篇像樣的東西，倒是發表談話的時候倒不少，不發表談話的時候，那隻嘴便吃茶呷咖啡，吞蛋糕，嚼名肴，到了嘴說乾了，吃膩之後，便是「遊」玩，遊的地方大多是名勝，山噴水噴，還有私人的名園，大約遊的既是「名」地，於是所見的也都是「詩情畫意」了——記得胡博士從前參觀某監獄，覺得印象良好，然而所見也是表面。試問？這些時髦文人既然也如胡博士一樣的身價，當然不會有像曹禹那樣爲了寫「日出」參觀「下級妓寮」的興緻。

吃够了，玩够了，便寫日記之類的東西，記某月某日與何人在何處的一筆流水帳，像郁達夫的「日記×種」一樣，總不免有些「我是文學家」的「魁派」作風，讓作者知道這便是「作家」的生活，而「確定」「作家」的「身份」，於是作家高枕無憂的做下去！——而時髦文人的「傑作」完成，文壇大吉。

一 隻 馬 蜂

昨天看葉明兄的「春滿家園」，覺得其中有一段極可喜：就那是位神經質的文學家對謝小姐說：「你要對他野蠻，你可以假定他臉上有隻蒼蠅，給他一記耳光，」後來這謝小姐果然如此做了，而李宗善女士演來輕鬆可喜，我感到有逸妙的情趣，也不覺想到那有名的大喜劇「一隻馬蜂」，因為這小小的一點與牠有彷彿的意味。

「一隻馬蜂」是丁西林寫的，七八年來，丁西林所作不多，只有一部「妙峯山」，大家說是像一杯綠茶，激人心肺，不過我覺得還不及他這獨幕的「一隻馬蜂」來得成功，因為着墨不多，而寫了一對男女熱戀中的情景，捲卷之餘，使讀者獲到會心的一笑，而演出之後，也難忘那種機智的安排，——如「一隻馬蜂」才是真的喜劇，若是中國喜劇是在「一隻馬蜂」那樣的「戲路」上發展下來，那麼二十年來早有成績，然而現在多是胡鬧一通，取法乎下，所謂「喜劇導演」都去「師法」程笑亭，裴揚華，——這真可爲丁西林驕傲，因為像這樣短小精悍的喜劇至今還能「睥視劇壇」。不過後繼無人，荒蕪至今，丁西林自己也將寂寞與惆悵的。

文章失戀而後工

男作家的年齡與文章極少關係，但女作家的年齡和文章則大有關係。

一個十七八歲的小姐作家，她所寫的大多是含情脈脈的散文與說不盡肉麻的詩，不過惟防過分暴露起見，寫寫自己祖母的羅曼史，或是談談阿花（貓名）的苦悶！

年紀一大，還未遇到如意郎，酸性十足，而在愛情上遇到挫折或是失戀那便有的文章矣，因為情感受了波動而泛濫，不可收拾，雖有人抨擊為「歇斯的里」，我說這是「文章失戀而後工」，因為「窮而後工」是屬於男作家的，女作家必須是「失戀而後工」！這並不是挖苦幾位女作家，是確實先後以這種心境寫出偉大的文章，而像凌叔華做了教授太太外，便只會寫寫又麻將，燒小菜之類家庭小說，那是太平淡也毫無「藝術性」的！

蕭伯納九十歲

羅曼羅蘭死了後，却使人懷念起蕭伯納，照算，今年這位老頭兒已是九十大「關」，不知仍安然無恙否？——以他的名譽和地位說！都登峯造極了，我想就是一旦死去也無遺憾。

不過蕭伯納以一個絞腦汁的文人而有如此長壽也真是奇蹟，我想一定是他的終生素食之力，與一切葷腥遠離，這點倒與了福保的「保健說」不謀而合！

可是蕭伯納雖與一切社會法則反抗，然而生老病死的自然法則却無從與閻羅王反抗，所以他自自知之明，「後事」早已準備，像他曾請求最有名的雕刻家羅丹為他雕了一個大理石胸像，翻了一個，放在他故鄉杜百林博物館裏，那也有與他的文章同樣不朽的傳於後世的意思，他還說：「我現在是老了，簡直是一具「活屍」。並且也說過：我願死左星光底下相當乾涸的溝渠裏」，這真是一種離奇的死法，像現在世界各處都有防空壕，如果蕭伯納看見了，將欣喜若狂，「視死如歸」了吧。

一剎那

苦幹將演喜劇「一剎那」，我頗喜歡這劇名，爲了它是如曹禺的「正在想」一樣，新穎，別緻，似乎包含不少機靈的智慧和！

本來生命是無數一剎那的拼集——可是領略一剎那間情趣的也僅限於藝術家：像文士忽然心血來潮，得到「煙土劈里純」，那宛如心頭閃着鎊光，而以種得的靈感寫成不朽的詩篇，這一剎那是像曇花一現，可以說是人間最鮮豔的花朵，留下永恆的光彩，無怪文士們珍重這一剎那的收穫，如盧騷一有所得，便隨便以一張紙頭，疾筆書下，而果戈理他在散步的時候，忽然尋着值得寫文章的材料，馬上跑回去記在他的「手冊」上，這與音樂家在琴鍵上得到自己所苦苦追求的音韻時的那一剎那誠都是最愉快的！

而日常生活，獲取剎那的快感也像把乾燥的生命潤濕了些，但各人的快感不同，有人以挖腳丫的 一剎那爲至上之樂，有人以與女人同車的那一剎那爲值得回味——其實即以女人言，驚鴻一瞥的當兒是最美的，多看則發現了對方有雀斑，有瘡疤，胃口必然倒足，等於一張油畫，一剎那間看去是多美，若是近去細細的瞧，那是好像五彩的抹布，而一塊塊凸出的油彩，似乎又是奶油蛋糕了。

精神食糧作怪談

報紙刊物，人們稱爲「精神食糧」，那是「由來已久」，無從考證，但大多斯文中人吃飽，

精神食糧，於是忽略物質方面的享受，如孔老夫子的學生顏回，每天吃些白開水，粗饅頭但不改其樂，便是這個緣故，而英詩人雪萊，一天要讀十六個鐘頭的書，吃得極少，至於法國作家左拉在早年更是餓肚皮的能手，時常只吃少許的麵包，而坐在盧森堡公園的椅子上寫詩；他曾在自敘裏寫着當時的心境道：那時自己「僅以那麵包和蕃薯塞肚子，有時獲到一根蠟燭，爲了晚上可以看書，所以像得到天堂上火花一般的快樂。」這種安於貧的態度。那也是精神食糧在作怪！

記得吳稚暉詫異於巴黎工人，每天清晨個個手執報紙，而因了他們節省早點而買報看大吃一驚，可見短衫階級也多「書獃子」，本來精神食糧實屬便宜之至，即以目前上海論，早上起來，省下一隻大餅可購小報兩張，如果是一碗麵錢，卡德路書攤上大可淘小說書和舊雜誌各一本，這是我體驗所得，凡我同志，不妨試驗一番！

集體創作

集體創作近來很時髦，有些報紙登載着，可是似乎集體創作有兩種，一是由編製者出一個題目，搜集或徵求各方小的作器，才現出各種不同生活的形態，像高爾基編的「工廠史」便是動員了萬餘人集體創作，而在中國，那也有「中國的一日」和「上海一日」，質量方面頗豐富，假使現在要編這樣的東西，那麼以印刷紙張之類來算，起碼要售數萬元一本。

還有一種集體創作則不然，而且比較容易辦到，那是集合幾個寫文章的，共同進行一篇作品的創製在先或是擇定了一個題材，是大家討論怎樣着手？或是以甚麼形式表現？以甚麼體裁寫出？其他如結構，氣氛，人物安排，高潮的佈置，都要討論到，於是由其中的一人草好綱領，而

後推舉一位執筆，之後，大家再修改，滿意了，一篇集體創作也便成功——記得戰前「光明」提倡最方，大抵集體創作，是以報告文學和新聞小說爲多，若是寫心理，寫性格，也是集體創作，那是失敗的。不滿集體創作是頗有興味的事，大家在一個創作的標的下活動，集合，對於寫作方面又可鍛鍊，我覺得當感到生活無聊無可消遣的時候，集三四文友，嘗試做篇把集體創作，也不是無益的事，而談得透了，動手寫，寫了後，再大家推敲，寫作的熱情也可激勵，不過朋友間大家都很忙，即使這點業聲也難辦到了。

獎金徵文

「文藝獎金」和「大徵文」之類，是頗吸引得住弄筆桿的，尤其在我們這些年青人，都更愛嘗試，不過，也每每使人氣沮，一回應徵某刊物徵文，打聽出幾位評判老爺並沒有看這許多投來的文章，而是遭刊物社的「同人」拿進去的稿子得到「優先權」，於是才知道就是這點可憐的獎金，也須通過「裙帶關係」之類，所以千試萬投，這塊「天鵝肉」切莫去嘗，而腦汁，稿箋，墨水，郵票會損失不貲。

既然「原來如此」，所以作家需要交際手段，但最好是「至親好友」，像去年某種文藝獎金，得獎者是某女作家的「蟹」而這位「蟹將」，正是一個「作家協會會長」的太太，聽說由丈夫把這第一名「預定」了，因之較「蟹將」出色的北方作家們，他們是當然連挨進的機會也沒有，可見太太的「魅力」。

並且，徵文一定所謂評判「委員會」，請的是「文壇俊彥」，可是也是騙人的幌子，今年某

月我參加某月報社的文藝徵文給獎茶會，那三位評判老先生都一個個說：「今天看了節目單，才知道我是評判人，但我並沒有評判，只是充數而已。」原來名次不過是一些小職員隨便評定吧了，我雖離那些滿腔熱誠的應徵者，真有些代他們難過。

再像最近某月刊的徵文，第一名的作品發表出來了，真是幼稚得可笑，聽說也只是評判老爺瞧自己性子拿幾篇決定算數。——所以應徵者是虔誠，認真，寫誤一個字要換張稿紙，而僅得到一個油滑的答覆，豈不宛如澆上一頭冷水？

這又想起蕭伯納來；他在得了一九二五年諾貝爾文學獎金的時候，忽發怪論說：「大概是獎勵我這一年沒寫甚麼東西的吧！」這一句諷刺，倒似為世界上千千萬萬應徵者出了一口烏氣！

異國情調

洋場才子之中，不乏羨慕於異國情調的，有的是道地留學生，當然覺得月亮也是外國的好，有種才子則足不出上海灘，然而受的歐美化教育，憧憬於異國的一切，所以對法國梧桐，西班牙小房子都有好感，而更愛去的是羅宋小酒吧間，喜歡在狡儉的碧眼中找尋詩句，走在路上呢，對釘靶同胞吝於施與。不過於吉卜賽乞丐却肯給，原因為何？那大約吉卜賽這三個字就帶給人「詩意」和「憧憬」。

而寫文章，明明可以中國字傳達意思，偏要夾幾個洋字眼；如故詩人王獨清便是有這癖好的，每首詩裏又發見一二英法文字，不但此也，他還會說過：「C字的音最有音樂氣份，G字是在音階中是最美麗的上乘。」連對拉丁字母也着了迷，並且他住是在白俄家裏，談戀愛找外國

女人，完全是個洋迷了。
今之洋才則只會搬弄舶來品名稱，甚麼牌香水，甚麼牌襪子，我疑心是惠羅公司學生意出身。

獻給誰？

翻開一本書，那扉頁上有這樣的句子：「謹以書獻給我的愛妻——x」，不覺有汗毛站班之感，而有些文人確實愛這套，在中國還少，歐美作家則十九在每本書都要寫上諸如此類的話，尤其是些愛拍皇帝貴族馬屁的桂月冠詩人，他們在卷首大多不是獻給「某某公」，便是「獻給某某伯爵夫人」，連巴爾扎克，大小仲馬也不能例外，真是斯文掃地的事，而看來中國文人品格到底高一等，即使捧捧太太，肉麻有趣也無可厚非，有的則是獻給自己的情人，母親，那却也有「詩意」，而或是受了某人的策勵而寫成一部書，不得不在卷首感謝，那倒很對沈，好從文寫「月下小景」都註着「為小五而作」，小五者，是沈的小朋友，這些故事，都是為他寫的。

可是最惡劣的便是自己出書的錢是向些大腹買募來的，在卷首便開了計開一樣的名單，將這些善士名字寫出，感謝他們，這本書即使好，也留了污點。

還有玩花樣的，像我友某詩人，他的女朋友特多，於是在出的詩集上寫着「獻給我心上的……」，下面並沒有寫出名字，他贈給每個女友，個個都以為自己是他的「甜心」，其實不知道這個狡猾的詩人，正是多情種子呢！

粗野的線條

寫實的畫家身邊是不忘記帶一本速寫簿子的，揀取一些事物以作素描的題材，一個熟巧的畫家只用鉛筆粗野一劃兩勾便描繪得活龍活現，單單的就成立了一件藝術品，而如果回去雕琢，或加以彩色，便會更成一張動人的傑作，但是初學者便搔頭抓腮了：眼前複雜的物象究竟從何動手呢？而且即使勾描了，但就加上一些不必要的工料，比如每個人的面部連一點小疤都畫出來，反不及藝術家的簡單速寫一面廓來得表現有力，因為從粗野的線條中似乎看見仔細的一切，這可見速寫這門看是輕易而熟練卻是難事。

文藝上的速寫又何嘗不是如畫家的速寫一樣。雖然短小，雖是粗野的線條，似乎不足登「大雅之堂」然而要他精美，要他負上力量，這你就非得有修養不可，不然，浮泛無實，無速寫的特點，倒變成累贅沉悶的東西了。

寫文藝速寫第一是須有一種經濟的文筆，不浪費，不浮泛；要把所寫的事物搓成一個團，很緊很緊，文章的速度是須如跳動的馬達；也好像正片前的新聞片，是一刻不靜止的，是很快很快逼迫的在讀者面前，如果描述一個動亂的景象應是這樣就是寫一個靜物，也須具有這樣震撼讀者心靈的手腕。

爲了客觀的需要，今日的速寫文學的發展是驚人的，報告現實的一斷片，運用速寫是最好不過的，而且發表也極輕便，可上壁報，可油印，所以同時也是最巧的方式。

在七月散步

走向七月的邊緣。

在七月散步。

七月的太陽和風，時溫暖時熱辣地像熨斗一樣撫過我的胸口。

於時節的遞換，都市的仕女們是最敏銳的，知道白嗶嘰的西裝上打個緋紅的寬領帶，知道蟬翼紗袍裏襯上調和的顏色，知道是游泳是最時髦的玩意兒，知道戴黑眼鏡也是一種「摩登設備」——他們——她們是好像不問戴上的功用。太陽隱沒了，還不肯脫掉，在夜燈下，戴黑眼鏡的人還有。

是熱天了，街上有廉價的魔術冰汁，變幻着鮮紅與黃綠的顏色，游泳池旁擰起了。「箭靴子」的圓圈形的傘——傘上好似着了邱比德的箭支，底下有着白熱的愛情演出呢。

熱，是熱天了。影戲院的玻璃門上淌着冰冷的氣汁，那一張好萊塢明星的照片，也不是赤了膊嗎？在熱的氣，人們却想到熱帶的夜風情——白天的流汗汁，是不敢想到的，正如有入頌賞瑞士的雪嶺，却不敢想像走冰窟的危險人，原是造物者的藝術品，所以老愛想到美麗珍奇的一面。

而人工的耶子林又樹植在爵士的音團裏，旁邊有着「夏威夷」女郎唱着拖着尾音歌曲，可是心裏正想着遠在露西亞的母親呢。

熱，人們是覺得熱了，却忘記了年月日——就是有着這些人在小圈子裏溜躑着他們瘋癲的日

子。

然而時日不像生活的停滯，牠走着，走到了七月。

從季節上寫文章是頗有些投機的，但，七月我怎能忘懷呢！

在縱橫的各色各式的封鎖下，歷史的記憶是「着溫暖，也有着悲痛的。每個孩子是愛聽講到「從前」的故事，是的，今日的生活也並非不翼飛來，牠有歷史的環系。同樣從七月，我們似看到一頁頁光榮的歷史，但這些墨寫的筆跡，却是有着血紅的脈膊在跳動：

七月是深使人想到了五月。會記得幾百年前，在五月的海上，飄着「五月船」那裏面坐着從不列顛島上到隔海新大陸，去追求自己與解放的清教徒。可是逃避醜惡的統治，是反而得統治者更深的壓迫，終於在另一個年頭的七月，舉起了反抗的旗幟，脫離了鐵鏈，開闢了一個新的史篇。

而在亞洲的舊大陸，人們為五月的恥辱重重的深壓而憤怒了——這憤怒，迸出了七月的復仇，在石橋的古橋邊，舉起了爭取解放的火，照紅了黃河，映澈了揚子，從東邊到西邊，從那一個七月開頭到現在，五月的人們踏進了七月，走着艱難而愉快感的旅程，不但七月的流火，這一個劃時代的，也是人類歷史上最壯麗的……

但，只有不斷地行進，不斷地向上的人們方能永遠呼吸着自由。翻開七月的史料。我嘆息了，那個歐洲的大陸國家，在七月又不知寫了多少光亮和與他們物質享受一樣豐麗的史詩，我曾經看過「雙城記」的電影，浸在我眼簾的是潮湧的人們，灼熱的吶喊，和牢獄鐵鎖的墮下，……我讀過羅曼羅蘭的「七月十四日」，我感到真正的英雄，是怎樣在渣滓與蟲豸中擾雜騷亂的四

週，如水滸的李達掀起大斧，打開一條血路也就是生存的路來。

不過，由於羅伯斯比爾的專制及至一些忽略了民主的真實保衛者的人們露出了猙獰的面目，民衆又起來推翻反動的王朝了，於是在第一次的七月革命，又來了一次七月革命！這都是鐵鏽的鬥爭的史實，留給七月不少的芳香。

可惜的是芳香終於喪失了，在又是個將近七月的時候，這個大陸的國家因了歷年鬆墮了他們的向上性，而「巨頭」又支撐着「民主」的骨架，結果受了異族的侵凌，輕易地屈下已是軟綿綿的腦筋……

是在七月到的前天，我與兩個朋友走向「公園」，我聽見一個「閱兵台」，滾着紅的布邊，擺着一排排的沙發坐椅，中間是那鮮明的三角旗。是的，芳香的節目將臨到他們子民的頭上。但，是不是能像往日愉快飲着葡萄酒呢，紫色的漿汁在世界不是有着最高的榮譽麼？現在這些是不是屬於他們？——我看見一個老人和他的孫女兒在紅布邊的拾級上徘徊，在這老人的皺紋上，當刻着更清楚的他祖國遭遇，而漂些活潑時常向陌生遊客眯着黃色眼珠的孫女，又重溫到「最後一課」了。

日輪收斂，晚涼的風欲拉我歸去，偶然聽見了動物園的鐵柵中虎「嘯」，我又想起拿破崙的七月，在草原的火燄中失敗，拘囚到聖赫拿島去……

而青草地上，一對戀人偎緊了，吃着紫雪糕，唇邊流着乳白的凝漿，又展開七月都市夏暮軟綫條的序曲……

八月的鄉村

「從前」——距離現在是一個較遠的時候，雖然天氣很冷，而我的心是暖和的，爲了手裏正捧着「本小說」——「八月的鄉村。」

「八月的鄉村」這本小說一出版，當時很震撼了「洋場才子」的心靈，竟有些人作吹毛求疵的批評，可是減少不了給讀者一股關外沃野大豆高粱的氣息，那爲了八月的鄉野，是使人感到那般明朗，那般光亮。

然而八月的鄉村並不是理想的恬靜，在揚起了胡塵前後，鐵蹄到處，是沒有恬靜的。除非大家都是隱士，可是也得受着奴役。

曾經又看到一篇小說，那是寫一個爸爸爲甚麼不吃高粱粥的故事，高粱粥有着緋紅的顏色，而且熱氣騰騰的，確實很能搖動「食欲」。但是，吃不下，如果一個人不失去人性，那愛與憎的分別強烈的，而且也因之悲哀，因之憤恨，因之復仇。在「八月的鄉村」青紗帳潛伏了原始的醇實人民和原始的戰鬥武器。

而這些已够使得這些近視眼的人們不勝其煩，懷着「殖民」的野心，想在崇高的曠野上喝着高粱的汁漿，是夢，是遙遠的夢。

而這些夢也有時做不到，當閉了眼睛預備「神往」下去的時候，那李遠的黑斧便粉碎了麻癩的癡人……

八月的鄉村原有着恬靜的美麗，但當一股黑烟衝擊時，誰也不惋惜，知道得另換上一套服裝，也是美麗的服裝，戰爭！

二

又是八月，「洋場才子」又有不少「低頭思故鄉」的了，說鄉下怎樣。適。有位作者雖然沒有下鄉過，然腦子裏儘安排一套「太平景緻」，他想鄉下兒童是怎樣快樂，而且把小小的孩子寫成爲以殺戮爲樂的劊子手，早上捉知了，中午釣魚，晚上玩螢火蟲，現在雖然沒有坐了藍色十字車去「護生」的心情，但，對於作者躲在亭子間裏製造清逸的文章，而並不看到離此地不遠的鄉下果實，頗感到江郎的可憐可卑。

實在的情形是這些小「劊子手」被人殺戮爲樂了。

說到孩子，聽說「走失」的很不少了，尤其是女孩，只好整天躲在屋隅。即是男子，也往往遭遇到可悲的命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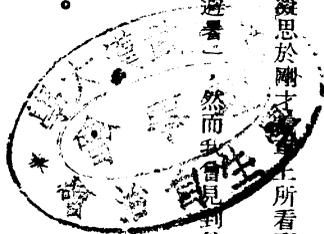
就在「才子」們捲着綠簾抽着煙捲，凝思於剛才所看到一對女人的大腿時，——而鄉村，炎熱的白日，發生着種種慘劇。

鄉下人有的只好逃躲到這鴿子籠木「避暑」，然而我曾見到他們仍含着苦楚回去，——爲了找不着住與吃……

八月的鄉村重新又遭到無辜的災難。

三

可是「清道」的工作，永不會完成的。



明亡以後，清朝便想盡方法給那耗去無數精力方得到一片焦土的一個「懲罰」，於是有揚州十日，嘉定三屠，歷史上的慘劇發生，雖然使一些人真的屈下膝，但大多數，由胡塗的活下去到屈強的生存，由無所謂的態度到積極的高度警覺，這些並不是多爾袞之流能想得到的。

誰都會惑於蝴蝶的麗姿，於黑夜的森林，即是老練的旅人也提防着他的行脚。暗暗的吞噬，無聲的陷阱，是更可怕，而暴雷擊在山頭必有回音。

回音是更沉着堅韌的。

八月的鄉村又穿上最「摩登」的裝束——代替了恬靜的戰鬥的手臂又舉起來了。

雙十雙題

一 亂世的髮式

「剪影」上常常有關於談頭髮，談辮子的文章，各有各的辦法，但是似乎都談得都不應時，要談，應該來談雙十節。

這便是因為雙十節之來臨在頭髮的變形上掀起了一個波浪。

如果翻閱些正史以外的故事：在滿洲人入關時，那些今日，為我們都熟悉的竹竿，是不怕會撐過出會時的紙紮大頭鬼，而且會掛過不願打辮子的人頭，後尾不拖着辮子的殉髮者是勇士的愚行，然而大多都剃成牛尾巴的一條了，還有些「志士」則是索性遁入空門，六根清淨，當然髮絲也剃光無一剩留，不過，有時却陪著辦的清朝皇帝在光祿寺吃賞賜的「御宴」了。

清朝一亡，便是民國，雖有不少口歌的事跡，但砍去辮子也不會令人忘却的。那常常使對方

發制人拉着而幾至不能還手的辮根，現在即使藝術家們的頭髮，拖得那麼蓬散，也使對方不若捏住辮子那般容易。

然而試聽人說民元以前的事，那時是有不少觀望之輩的，髮辮怕一旦革去，恐皇帝重上寶座；拖着烏油油的一條，則恐革命之「留髮不留頭」於是兩全之計，則是將竹篾一根如阿Q的盤到頭頂，因為這既可放長，又很像已去短，進城下鄉，來來去去，方便一些。這也是亂世中的聰明人的行爲，不但延長了壽命，並且有時「祿在其中」，而一些人戀戀於皇帝的也把希望繫在辮根上。

然而雙十節來了，歷史的進展生活的道路，是沒法躲避的幻想粉碎精光，兩全之計終於不能「玉成」，這該是使遺老們嘆息的。

二 偉大的平凡

歷史不是神話，但，一經久便是神話了。

於創造的先覺，於有名的先烈，我們低頭，我們應遙祭。

在靜默五分鐘的時間裏當然有人轉別樣的念頭，或對隔昨的又麻將，錯去了一盞清一色而抱缺憾，或適思於剛才電車上的一位摩登小姐的風韻。腦袋里的思縷飄來飄去，儘管你的自由。但也有規矩的人，集中的想到今天得紀念的先覺先烈不過也正因了沒有看見先覺與光烈的儀容，因之在想到的時候是常常腦海裏便幻現一面大旗的影子，一個英雄提起斧頭向那人個醜態的黃龍一擊或是緊接了一個大霹靂……

這怕還是平日看了些戰爭電影再加上水滸的故事而幻成這美麗的鏡頭，與神話吧。

可是在真實的歷史上，鬥爭並不是美麗的，有着紫黑的血，有着痛苦的呻吟，有着暴風雨來的驚幻，像羅曼羅蘭的「七月十四日」中描寫的憂煩與鬱悶，後來成偉大人物的革命家的應付環境的一舉一動都是那麼平凡，又那麼瑣屑，決不是幻想出來的斧頭一擊便了事的。

所以如果從偉人們的吃飯，看報想起，並且想着當時的馬路市街或是城門口深巷裏的情景，那個更能接近從前真實的事情，而且，了解了先覺先烈們「點燈發火」的困難，同時，會得起正視一切目前厭惡與煩雜的事物的心理。

新紀錄

人是在不斷的進取中生長着。

亞林匹克運動會雖為法西斯的魔手摧毀，但在一個圖書頭看到那火炬畫片的時候，心頭仍引起了不少的悵惘。我記得，在四五年前；雖然沒有「觀禮」的資格，可從書報雜誌尋覓到關於運動會的消息，一面沮喪於我們的選手吃鴨蛋，一面也很羨慕於那一羣創新紀錄的英雄人們。人類的體力雖然不能表現於幾來特出的選手身上，不過，在那些特出選手所屬的國家，體育一方面確實是較吃鴨蛋的我們為達，因此舊紀錄的打破也可說是一種一般的進步——而何況，增了不少跳得老高，游得好快的健兒，也足以使人，心襟上拓植了些壯麗。

亞林匹克會上的新紀錄，是顯著的，然而於人的影響還很少。

如果，在史料中搜尋，航海家們也替人類開植了不少新的天地；從前，既乏於交通工具，而且還要兜艱難的圈子；好容易才尋到一條定好望角的東西航路，在那時，已是一個新的紀錄，後

來才慢慢的，蘇彝士運河開成了，一頁新紀錄又使從前的新紀錄到歷史書或博物院中休息，是這樣分秒針轉着。時輪推着，才使人類進步。假使一頁新紀錄保持七八十年或是幾百年，那麼，雖然有亞林匹克的僑耆者坐在家裏一回回擦亮他的銀杯，個人的聲譽雖是「卑著」，但，人類在這方面沒有進步，確是實情。

在從前，人的步履踏到北極的邊境，便展開了一個探險的新紀錄，可是現今北極已不是一個神祕的地方，在蘇聯，已成了一個不過是較遠的旅行地點而已。如果望於將來！北極上也有着繁華的街道，城市，那麼又遮了現在的紀錄。

爲人類增進幸福，使大眾的日子過得更美麗更寫意的生活項目的紀錄；不斷的萌出新芽而舊的死謝去，則人類的生活將不覺豐滿，而且接造了理想。

太平天國創了革命的紀錄，幾十年後在一個新革命力量之前，顯得這紀錄只不過是這一個新紀錄的前奏。

於新紀錄的誕生，我們歡迎，但也悚懼：

創子手們嘆人的本領也常常像賽跑一樣創出了新紀錄，頭顱像螞蟻似成串掛着，名爲「懲膺」；「迫使母與子，兄與妹做亂倫的事情稱爲觀賞取樂；炸彈成羣的一齊落在不設防的城市；並且「發明」不少極慘酷的肉刑；這些紀錄；魔手種植，也孕長着新芽，這，一本本的新紀錄看來是不勝枚舉的。

科學家的努力徒增了製造戰爭的魔鬼的翅膀，有了死光，還有死波，連死的法子，紀錄上也加了新的一頁，同時，於人類的威脅便也更了新的紀錄。

次於罪惡新紀錄的，則是無聊的新紀錄。

手頭，恰巧有一本高爾基的「慈了人類」，在「論小孩子」篇裏，舉例說到小孩子受了大人創造奇聞而一躍成名的影響，於是做着愚笨的事：四個孩子輪流乘坐一輪自行車在房屋四週跑圈子，繼續了一二八五小時，跑了九五八一里，算開了乘自行車的紀錄；另一個十四歲的孩子坐在樹枝上有一百四十小時，因之，有許多孩子也想超過這屁股坐樹枝的紀錄，——這是很可憐的事，受了無聊的大人的影響。昨日在報上看到一則珍聞之類的消息：在紐約，有兩個人，一個在「啤酒賽飲大會」盡飲五十大瓶獲得「啤酒大王」的雅號，一個在「吃麵包大會」獨吞三十五磅掙得了「麵包大亨」的銜，可見還有這種事情。

有如此無聊的賽會，一定那些無聊的人參加，而千萬個失敗者僅托出了一兩位「大飯桶」來，打破了所謂「新紀錄」，這新紀錄又多麼無聊！

但，今日無聊的新紀錄與罪惡的新紀錄同時記不勝記，因為每天都在競爭的「創造」着呢！

裸體

還是打從身邊瑣事寫起吧：——記得有一回我去參觀一個油畫的個展，那位畫家似乎專擅於赤裸的人體描繪，在他幾百件作品中這類以裸體為畫材的畫幅，倒佔了所有的一半。當然內中的裸體是以女性為多，而加以一堆堆一塊塊的五彩六色的油彩，那是頗使「看客」的眼睛眩昏攪亂的。不過畫面確實是表現得很動人，那健力的線條，澄緋色的皮膚，以及那烏髮紅唇，眼角與乳峯，都無不由這位畫家安排得美麗，誘惑，溫和，柔軟，——當時，使我徘徊了良久；我是感

於這些裸體的美麗了。而非還深幸人世間的這一美麗由這位畫家掘拓了出來，同時，幾乎驚詫人們爲甚麼要披上層醜惡的外衣：裸着的人體豈不是更較一切綾羅漂亮？這癡想在我的腦中縈繞了。回，我是深深的愛上了裸體，神往於他的聖潔了。

過後，才知道這畫家是欺騙了我一番。

就仍舊緘拾一回身邊瑣事吧——有一趟是初寒天氣，走過一條陋巷，那巷裏垃圾桶角正瑟縮着一個僅抱着一塊破棉絮的裸體孩子，可是他的肌膚黃瘦，四肢宛若細的木棒，那裏有一些如畫家所描繪上的油彩？——但是這裸體，這是人世間真實的裸體，我是不復見畫家所表現的美麗，反心，我感到了戰慄，這是詩人們又將叫嚷「我幾乎不相信我的眼睛」了。然而，其實是真實，這幼小的裸着的人體是橫在面前，他沒有光怪陸離的色彩眩惑着我的視覺，他的粗陋的身肢在蠕動，把我對於裸體的神往攪碎了。

我想起了詩人馬耶珂夫斯基來——他曾在沒有到美國芝加哥之前，對於芝加哥的一切，是有不少憧憬的，傾訴謳歌在他的詩篇裏，可是，他的踏入了芝加哥的市街，他失望了，他才知道芝加哥只是一片罪惡混亂和骯髒。同樣，於裸着的人體是誰都有一番愛戀與追求的吧，但一走藝術的沙龍，結果是陷於馬耶珂夫斯基的悲哀了：是的，如果在這都市中若想看見些真實的裸着的人體，那總是正像梅特林克的「青島」變了顏色或以至死去了；不論賣淫婦與棄嬰的裸體，就是畫家所描繪裸體的模特兒吧，假使仔細一想是明白他們也不過是雇用了貧窮人家的兒女，那也使神往無從，但覺悽然的吧。

一陣悽然之後，我痛絕於那無數詠讚美裸體的詩與畫幅，因為他們是僅在施行欺瞞與詭騙。——真實的裸着的人體，往往是映現了社會的陰影的罪行，和被生活拷打的烙印的影痕。

就像那陋巷中的裸體孩子，他原須有着鮮紅色的童顏，他在最初產自他的母體的時候，或許是比畫家所描繪的肉彩更為鮮麗，然而他受了人世間寒苦的侵磨，變成乾瘦枯萎的一團了，他那鮮麗的肉彩，已被剝蝕了去，兩甚至這黃瘦的骨架也趨於滅亡——他的屍體又或許被輾辦到醫生手裏製成骨骼的標本；那靜靜的裝飾在藥櫥裏確是足也能表示出點醫生們的學問，襯熱鬧下了門面；不過，也與畫家在裸體畫旁邊沒有說明一個模特兒的身世一樣；這骨骼上也沒有寫出這孩子的歷史，旁邊也沒有說明他的死因，只僅是那一套科學記號的標識；為這孩子想，我慘然的低下了頭。

若還是談談關於裸體的事——我想起了一些人來，他們大約比愛描繪裸體的畫家「高明」一些，雖也是同樣迷戀於裸體的一羣，却會糾合一些「同志」，創造起所謂「裸體營」來，地點不知是德國還是瑞士；不過却有一些成績，像前年在上海演的「健美樂園」便是攝取了他們「回到自然」的裸體生活而發動過人們的一番視聽的——可是他們的生活雖使人欣羨却也很可憐，因為他們只能在那小圈子的「營」裏兜兜，沒有自由，兩走到外面就還會鬧出笑話來的，像「到自然去」那喜劇中的富翁一樣，也只是在生活優逸之餘，作的一種嬉樂，發遣的一些興緻，我記得一位攝影刊物的編輯在他們裸體生活的照片上，標了一個標題是「世外桃源」倒切合得很，因為這「裸體營」依舊隔絕了塵世，拔離了地球的。真實的世界——是在「裸體營」之外。他離這理

想的憧憬還是很遠的，而倘要使這個人世間每一個街頭巷隅裸着的人體都健康，美麗，過着如「裸體營」中的男女迎着陽光，浴着月夜的生活，並且還帶着畫家描繪的鮮豔的肉色與青春的笑，我覺得人們還得走一段艱苦的路程的。

而把裸體入詩作畫的人，便得首先把人世間真實的裸體上所附着的烙印和陰影掘掘並表現出來。

對於鬼世的猜測

雖然這是持贊賞的時候，可是秋風越吹越緊了，這對於流浪的乞丐，又多一重威脅，有一天，走過一條煩雜的街道，街沿上便躺着一個乞丐的尸體，據旁人的嘮叨，這個乞丐是因爲衣裳的單薄，而更因高弱便在昨夜凍死了。

當時我便有一個聯想，使我想到了幾日前在一張報紙上看的一則「海外珍談」上去，那「珍談」又是屬於奇聞之類的，說是美國地方有一個特殊的美容所，專門替死人化裝，也像理髮修面分着各種等級與價目，而廣告是做得很新穎，第一等出最貴的價錢的是可以「馬上升天堂得到幸福」云云。當時我倒以爲這位美容師有些馬克吐溫與蕭伯納的風趣，不過，看到這死丐後，不覺又爲死丐歎惜，若問的那美容師握着「天堂」的鑰匙，那麼這位死丐是沒有升到「天堂」的資格的了！

關於鬼世是有不少神話與傳說。雖然不知道到底人死了之後怎樣，不過，根據國粹的鬼趣圖及這位外國美容師的廣告，那麼中西人士對於陰間鬼世的見解是差不多的，那就是苦真的有另一個鬼世的話，那鬼世上是也和人世沒有兩樣，有着等級，有着貧富，有的過天堂日子，有的仍是

過着地獄生活。

像路上的乞丐蓬頭垢面的走向鬼世，那恐怕將依舊過的與人世一般的日子吧。因為在鬼世上是重勢力，也重錢財的。——這一種猜測是與有些宗教家神學家的對於鬼世的猜測兩樣的，他們會將「另一個世界」來安慰貧窮失意和服從一切的人，以為活着過苦的日子，而死後可以更快升入天堂，做神仙之類的，於是使人灰心灰意懶起來，有人便如梭羅古勃一樣歌頌死；但假使鬼世若真的憑人世的身份，一切與人世一樣，那就上了當，在鬼世訴苦也沒有用，因為鬼世與人世一樣要得準備一筆訴訟費的。

鬼世誰也不能確定有與沒有，誰也沒有在鬼世兜一個圈子報告一點消息，不過因怕人們於死後不大放縱的緣故，於是對若有若無的鬼世有着兩種不同的猜測，在我，那是相信鬼世與人世一樣的一種猜測：先在人世取得一切人的權利吧，而最低限度也得爭回被他人剝奪去的應有飽滿暖溫的，那麼在鬼世也會得着了幸福；我想起了路上的那乞丐，他如果對鬼世是這一種猜測，他必會在人世好好地振作一番的，而現在，他死了，却恰巧有一個鬼世，而又恰巧有一個人世一樣的鬼世在等着他，他又還是做上個乞丐，這念頭想想也真可怕得很！

丑角與一百五

丑角在舞台上起碼的配角，然而却不容易做，——要會翻筋斗，動作要機靈，出言吐語要詼諧，而無中生有的打一個噴嚏也是博人軒眉的技巧之一。凡此都需要經過多年舞台經驗的訓練，纔能演出圓熟而自然。

蕭伯納把紳士打扮成丑角，他挑去紳士的燕尾服，而將「內涵」的丑角性發掘出來，使人在低壓的空氣中獲得輕鬆的笑。中國的舊劇中的丑角也是如此，劇作者在丑角的安排中，時是常拉一些「聞人名流」進去，像孩子般將他們的鼻子上擦上白粉，——丑角的共同的標記便在於鼻子的白粉——更將「聞人名流」拉在「店小二」之流一起，這於說是一種深入的諷刺和暴露，觀眾看了是往往會作會心的微笑的。

但另外的二丑和女丑則又不同，魯迅先生曾將二丑的性格寫得很清楚：「身份比小丑高，性格比小丑壞。」「倚靠的是權門，凌蔑的是百姓。」「在忙的時候便是幫忙，倘若主子行兇作惡，那自然就是幫兇。」「要緊的事以丑角的身分打揮拉扯開去，」而有時便獻殷勤似的「指出公子的缺點。」女丑角是這樣，常常扮着媒婆一類的角色，嘻皮笑臉使人受騙於不知不覺；販賣人口是家常便飯，湊合不合理「婚姻，還自以為上賓；這，及至現在，這一類的人物還時常可以在社會上見到。

這兩類丑角所可以引起的觀感當然是憤與不痛快，所以丑角並不一定使使人單純的打哈哈，同時還使人所警惕，使人所提防。

然而，近年以來，有着深入的諷刺和暴露的丑角倒不多見，反是完全笑性的「二百五」却很多時髦起來，有血有肉的丑角雕塑被一個受受凌辱，吃吃耳光的「屍丑」代替，而台下的觀眾却看得大拍其手，可見觀眾是日益逃避現實，不敢正視現實了。

白烏鴉的今昔

偶然舊書新翻，翻閱到一個寓言：一個烏鴉貪白鷺之美，於是麵粉堆裏一滾，變成白烏鴉歸巢，烏鴉認爲異類，羣起而攻之，白烏鴉只好飄泊了。

然而，既是「寓言」之類，大多是從前的事了。現在如果有搽粉的白烏鴉，那決不會飄泊而或至餓死。他是會必有高明的一手，那就是雖顯黑爲白，也不打緊，牠會有動人的言詞，宣傳其白羽毛的「光明」與「漂亮」，「官冕」與「堂皇」，不但可掩蓋「怪醜」的黑色，而且也遮蓋了各色大小瘡疤，並且白色種族如白鷺白鴿，都有一種矇矓的光彩，那麼染白之後，由黑色一變爲白色種族的後進，豈不是好？

白烏鴉既如此一說，那麼有瘡疤的愛好美麗的與那白鷺白鴿配搭的都一齊贊成，向粉堆裏滾。

當然有一部份不願意的，說我們是「黑」何必「白」，既然有瘡疤，不妨診治，何必以白粉掩蓋，但白烏鴉成了「們」之後，一齊羣起而攻之了，指爲異族，即非烏鴉也，囉囉嚇嚇了一頓。可是塗白粉的烏鴉，生出兒子來還是黑的，不過馬上向麵粉裏滾，天天滾，也變成了白的了，而聲音也不妨把喉管縮細些，這在他們自有「妙法」。

不過暴風雨一來，白烏鴉爲雨小一沖，當然不勝惶恐之至。而真的烏鴉越沖洗則越光亮。真的烏鴉，從雨途歸巢，享受些「天倫之樂」，而白烏鴉都趕緊的投麵粉堆。

寫下去，不像翻開漫想，却像童話，可是再想下去，又不像童話了。

看照片心得

有些人想看看名人的面目，但見之頗難，只好從照片上「領略」了！可是照片未必可靠的。

我會見一個並不與書子接近的商賈，然而在拍照的時候，却裝出正在寫字的模樣，桌子上有着輝煌的書插；單看照片是會疑爲作家之流的。

還有一部擺在戲院門前的劇照，一定是最要誘引你去看的畫面，可是並不能決定片子的好壞。

然而有人相「這些照片

譬如在社會上頗有聲譽的名人照片，無不道貌岸然，面帶微笑，看了照片，覺得真是「好人」，可是暗地裏，無惡不作的，也是這些「好人」。

其實拍照片時候的面孔，只不過占了照片的主人生活時間一兩分鐘，這一兩分鐘的「生活」是裝出來，決非出於自然——尤其是那些「噱頭」的名人們。

所以我們不能相信那些「呆照」，因爲都是主人公有計劃的偽裝。倒是看看那些「偷拍」來的「快鏡照片」，還至少可看出主人公生活的赤裸的片段。

金鋼石與炭

有一張『兒童週刊』那是頗多「教育家」的「大作」，往往爲了經濟篇幅，而將社會自然又一爐了。例如最近看到一篇「炭的同素異形體」，介紹科學知識既畢，馬上拖了一個尾巴於是致訓。意思是金鋼石與炭同出一類，而高貴卑賤如此大有差別，則不是等於人中亦有智愚不齊嗎？

可是這位先生大約眩耀於金鋼石的光亮吧！便把牠當爲智慧的代表了。因之說「我們要做『金鋼石』，却不要做『炭』……………」

這位先生把炭加以「人化」，以爲必是會成了一個不會爬上。只是埋頭一世，既平凡，而會貧窮的「蠢貨」，雖然有羣，但作者却忘了。

而金鋼石點綴富豪之中，多寫意呀。撒弄所及，大多不出姨太太的纖手與寶石店的漂亮櫥窗，又是多麼「光榮」？——「小朋友」「做」到「金鋼石」的本身，則最多不過如金鋼石一樣高貴氣昂的紳士，飽食終日的膿包，而當金鋼石，玩弄於一位闊人的手裏，我感到如果是在「做金鋼石」，那麼作一個寄生的幫忙，被裝飾的幫閒，雖然聰明，離不了奴才的範疇。

可是有人勸「小朋友要做金鋼石，不要做炭」。即使「開花結果」，其他成績也不過多了些拜金奴隸，富閒紳士而已。

連一篇小文章，還露出馬脚，然而還要做給孩子看！啊呀！

屍 諫

一個廿一歲的女學生，爲了她自己的母親與人私通，「深爲不滿」，但以「身爲女流，無法諫母，且父又遠離，衷腸難訴，遂決一死明志，以死諫母」。於是服毒，「香消玉殞」，自己斷送去一條性命。

但因此卻想到中國有諫臣之立，由來已久，大約是頗有些謙德的皇帝發明的吧。惟恐自己難得胡塗一下，而更希望朝政有所進步，不至走到錯雜紛歧，因之容納一些國中的學者，來貢獻

意見，糾正事實，專司其職，叫做「諫臣」。

可是諫臣也有悲哀的時候，意見不得採用，遇着自大荒淫的皇帝，只不過是虛設一位，而忠耿的諫言還不如換之答應「是是是，對對對」為宜。如果不如瞌睡蟲那麼的應聲，則只有屍諫之法。

不過，有時屍諫會成了白白的犧牲，原來諫臣大多是：「三代重臣」，並且有學識，在荒淫的帝王心目中，是一枝釘子，硬拔，會遭在野的學生及其他知識份子反對，現在，正好，自己的頭碰在亭柱，自己送去性命。趁此，反嘉獎一陣，痛惜一陣，其實，暗暗的開心，暗暗的笑。

如果那女學生的母親尚有些天倫之情，當然這個女學生在「九泉之下」，亦可「瞑目」。但是，這個婦人如果狠毒，心裏懷着古時暴淫帝王的殘酷，那麼，那女學生豈不是做了冤鬼？做現代的人，應多學些免罪。

女性的知識

在現代，「女子無才便是德」與「好男不當兵」一樣，是被淘汰了。

可是前面這句話是做流行於民間，從前縉紳之家的深閨裏，是有一些「才女」的，她們雖識得些字，然而所閱讀的東西也有一定的軌範，大多是「青史子」與「烈女傳」一類雕琢於「德性」的養成的作品。

當然這些知識，現代的小姐看來是頭痛的。

而一些人們也知道這束縛不住年青的一代了，可是還把女性當作一個「特殊品」看的意味，

因之有一個時期，社會上的名流預備仿倣鄰邦的形，設立「新娘學校」了，——照此說來，女性的一生只是爲了做「新娘」，女性的知也僅限於「婚嫁」，雖然這學校沒有成立，但是有些人們以爲女性的知識的標準：

會看到些書報雜誌，除了貫輸做「賢妻良母」的知識，還不厭求詳的介紹檯布的摺法，瓶插花架的布置，金魚每天換幾次水，臥室的顏色怎樣方調和適度，和「怎麼樣取悅於丈夫？」成是「怎樣馴服她？」——當然都是從歐美婦女專家的手裏改來的，不過，如上的知識，是不是「必讀」的呢，有雜誌的餘閒，有擺設花枝的寬裕，在中國女性中倒是種真正的「特殊階級」吧。「取悅」與「馴服」的一套，雖然也同樣販自外洋，不過，在發明這套東西的地方，鬧離婚的事件似乎特多，可見運用一種虛偽愛情的建築與市儈的功利主義的手段，即使成續圓滿，也恐怕有戴破的一天——而當作「知識」的輸來，女性們是不是「必備」的呢？如果，一些自心的話，決不會「領略」的因爲並沒有把她們地位增高，而看得如從前一樣卑賤的。

至於爲小姐們安排的知識，大多是趕容方面的，或是打些「新裝」的式樣，歌頌紙醉金迷，花天酒地的夜生活和交際場知識，再不然發些「戀愛講義」——又是「取悅」與「馴服」之類了。

真正站新觀點上的女性刊物是很少，充斥市面上的便是這一些「知識」。

居然也有人們喜歡讀她，把這些知識塞在肚裏，以爲是「摩登」之極了。——這真是可憐的事！

「死人投機家」及其他

中國人確是有幾分小聰明的，盡了一點小聰明，於是便用到投機上去，果然「苗頭軌準」，百發百中，撈到大批油水，尤其是有的最會在死人頭上想辦法，或把死人利用，既不化分文而獲漁利，好在任你搬弄，死人絕不會復活起反抗，因之，「死人投機家」輩現出了。

談到「死人投機家」，有人要想到「殯儀館」和「公墓」的雲集，爲了死人沒有「出口」，而「喪寓」又大多是「蝸廬」，「殯儀館」與「公墓」之產生也是屬於一種環境的需要，所以雖然是聞人們欽錢的專利，不過究竟比他們一面做平糶工作一面做囤積工作的「兩重事業」積「德」積「善」得多，所以雖然有投機的「嫌疑」，但以至寬的「仁恕之道」言之，是不能厚非的。

「死人投機家」也頗有一些藝術的，如果不分死人的高貴，從寒冷街頭拖一個餓斃的乞丐那是無機可投的，死人要經過「揀選」考慮方能够採用，於是再想怎樣的一種方法而死人投機成功以「登龍」。

話又要說到以前，那是我們敬載的大作家魯迅先生死後的兩三天，一些書市商買馬上趕忙將魯迅未輯成集的文章搜集起來，從速的排印裝訂，或名之曰「魯迅最後名著」；或是抽出一個篇名做書名。

像這樣「死人投機家」例子也真舉不勝舉，在最近倒又發現不大不小的一樁——就是「張善子遺作張大千近作展覽會」，據人說裏面十之九是贗鼎，一般不肖的門生，字畫搨容，借了張善子先生的逝世又來大大投機一下，公開借了堂皇的畫廳和報紙廣告篇幅來宣傳，以哄騙一些購主，

所以本刊有一位「觀客」說：「不特觀視顧主青睞，且使張氏兄弟負謗。」是的，我想懷仇挾恨一舉兩得的「聰明死人投機家」亦大有人在，才公然大胆的侵奪人家藝術的產業！

能言墓碑

報紙上有一則「珍聞」，說是有人發明一種能言的墓碑，其實構造簡單，死者生前將欲說的話灌入留聲機，把膠片一裝，在墓上便得了這「能言墓碑」。可惜這發明出世太遲了！

如果早幾千幾百年有，那真是造福不淺，讓那些偉大的政治人物，或甚麼家說上幾句關於自己的言行，功績與罪惡，那麼也決不會被些「御定」的史籍來曲解刪詘。

而現今，把古人從墳墓裏拖出來的事太多了。——並且都不懷好意，假若真的崇拜，一反前人的冷淡也吧，可是大多是將死古人作衛護自己的堅盾，作掩蓋自己醜陋的花粉，於是有時，把古人中的彪形大漢，也變成伊伊呀呀的花旦，嗚呼哀哉！

同時，也把古人來抬高自家的身價，「烘雲托月」的使自家「登龍」的事，越來越多了。

但有時因之這樣，死古人沾到今活人的光，大紅發紫起來，如舉用外國的例，則尼采的超人說在德國不是大出風頭了嗎？

說來說去，「能言墓碑」真有的用處，早幾千百年出世，即使留到現在膠片走了些音，至少可以不會顯個黑白，而學者的「新發明」也創造不出了。

「展覽會」之類

「××堂展覽會」

「×××個展」

這，使我們看到在此時此地有着雅人雅士的逗留！以柔和的燈光和裝飾得很 麗的牆壁上，再裝飾上一些字畫，有時是油畫，有時是中國畫：一塊奇突的山石，一個飄飄欲仙的老人，一棵蒼松一片黑山，或是「案頭清供」，或是「亭園小景」——我們的此地國畫家，大多是以保存國粹爲能事；而西洋畫家呢，也未必是長進的，東一株「晚霞」，西一片「殘霧」，再不然洋化一點是「聖馬利亞」或「威尼斯水光」。寫景則大多是靜靜一片，畫人則是我們熟知的「模特兒」——國畫和西洋畫是對頭，但在這裏有一個共同的類似就是唯藝 而藝術，在象牙塔，在亭子間構圖，描繪醜惡的人物，醜的景象，但乎不够登「大雅之堂」，而這些「藝術」的作品是足够入「沙龍」的。

但，可憐得很：據我所知的一位畫仕女花草的畫家是在亭子間中過着窮逼的生活的，然而畫唐代的閨閣小姐的綺羅畫，那富貴閒逸的花朵，是爲了「藝術」，但是畫裏有甚麼內容呢？我們感到陳腐，不能畫一點真實的東西嗎？何必 翻死骨？

可是，每次展覽會雖永是這套「藝術」，而這却配合那些紳士太太等等的「鑑賞家」的胃口，我們的「畫畫家」功是一向以這些「鑑賞家」爲對象。「模特兒」和風景是可以上客廳，如果畫一幅「窮人」「餓荒」「孩尸」，馬 是蝕本大吉的——所以「藝術」是只行這一套，做了紳士們的消閱品的附庸！

有些展覽會則是市儈的組織，造了祝枝山或唐伯虎的膺品，用煤炭灰搽得「古色古香」的模

樣，以此來騙騙那些想裝雅的人們！

而且在這些「展覽會」裏，我們可以看到此「捧角家」者流的尊容，比如從前有一個小姐們的書畫會，到處看見定貨的紅籤，如此統計一下，就發了兩三位的「捧角家」來；「捧角家」跑進書繪會，內中的原因當然不少，但，不知怎樣會連想到舞女，舞女，舞女之間的類似感覺來！

有時走過有「展覽會」的場所，雖然白竹布在招展，美術廣告紙在玻璃窗上耀人，可是我不想踱進去來作一回「鑑賞家」——爲了怎麼？一則是再不想看這些供人消閑的「殘照」和甲骨子篆書的字畫，而一些紳士鑑賞家，捧角家，和酸氣的雅士，堆着笑臉的市儈製造一種安逸的奢侈，宛如珠寶市場的空氣是使人更無福享受的。

同時，在招貼上看見那各報禁登的廣告：××劇場是在開「少女裸體展覽會」，我想到，上海有這樣的一個角落，貧寒的少女被迫 廉價拍賣着，麻痺的肉體展覽在陌生貪婪的看客之前，這也是「展覽會」，而那會映入眼簾的一幅西洋油畫的「模特兒」，又想起了：有一種感想似的，而不能抓住……

白竹布飄飄，橋頭戲院的廣告被細雨鞭打！噫！都市風景線之一。——兩個展覽會。

美「容」聲中插話

雖然只是在這一個都市，却有千百種的生活。

是夏夜了，人們誰都想貪得這一份風涼的，白天繁重的工作卸去了，白天瞌睡的人們站起來了，喘息的被太陽烙刑的市街蘇醒了。

於是馬路上的人們多起來。

這次，我想撇去了繁華的所在不去說，因為那種景緻不是熟悉得膩人嗎？——梧桐下蕩漾着情侶，游泳池像個蛆坑，冷氣拉進了主顧，旋律……透明的紗……透明的肉，這些都不是糜爛的景緻嗎？

我忽然感到賈克倫敦的作品之使人讚佩，就是能在「小處」的地方——却是都市的瘡爛孔去找材料，他到了倫敦，不為上層紳士社會所迷誘，不為博物院的古董做大文，却走到人們掩鼻的東市梢去，他發掘了「深淵下人們」的生活，的痛苦，他開拓了被遺棄者的狹窄的日子，剝蝕生命的日子……

我想着，我已經在這熱鬧窒息的市街上走了，這條街道，該是不受人注意的，這樣的狹，這樣的髒，到了夏夜更顯得人口的繁密，叢雜，增沿上坐滿了人，鋪着席子，裸胸的躺著，無數的扇子一揮揮地，想把熱氣從自己這邊趕過去，那邊的熱氣却又揮過來了。

試跑進一個里弄去，那裏更顯得狹窄了！麻將牌桌子橫着，垃圾傍桶舖上席子，矮凳，長椅，絆着腳跟，那僅餘的一角青天，也為晾着短衫，掛褲的竹竿遮蓋了，——真沒有辦法，大門裏的天井便是一個住宅，而晒台一定又塞了「新屋子」，只得「向外發展」了。

這些市街的容貌像盒子，像櫃檯，但櫃檯裏有那麼美麗的佈置，那個木製的模特兒斜倚着在青色的螢光燈下。使消夏的夏游者還可以欣賞欣賞！

而這裏——馬路，街巷，在於高貴的人們是會掩鼻而過——並且「有損市容」的。

於是有人想到了「美化」要整理市街，取締涼棚，「至於里弄中住戶，每多跨街曬衣，且又

低垂，行人往返，每須垂頭而過，該局亦予以取締，違者每次罰洋五元。」——以上云云，都是「美化」之法，當然美麗有助於「市容」的。

涼棚下面吃杯「施茶」也是勞工者揮汗之餘的休息，曬衣裝於弄堂，也是沒有法子的法子，而「美化」所及，這批「俗物」當然應「化」去，當然冷氣與梧桐是除外的。

賈克倫敦在「深淵」發拓了美麗的人性。那些別於貪餓醜惡的「上流」紳士們的人性，而這裏的大人先生却想把這小小的圈子鍍上了一層「美化」的外壳，其實，還不過爲了自己的散步，和開汽車的便利。

然而，這樣的「美化」下去，正如大牆上塗上胭脂，會更醜一些。

躍樓

近來自殺的人很多，有的服來沙而，有的吞生雅片，可是假使連買來沙而的錢都沒有，止海的高樓大廈則是最後的「末路」。

在「日出」裏吧：黃省三去哀求李石清不要撤職的時候，李石清狠狠的告訴他求生及解決的方法，第一是做乞丐，第二是去偷，等到黃省三都說「不會」時，李石清告訴他最後的方法，站在窗口邊，跨進一步躍下去！大約後來黃省三感到僅是個人的「解決」吧，於其全家自殺還是「服毒爲宜」了！

躍樓，這該是一種最孤獨，最可憐的人的自殺方法，如果將「關室服毒比之躍樓，那麼關室幸福多了，有僕歐供你使喚，不妨在生前的最後一刹那吃些好東西而躍樓呢？則這一幅圖畫想想

也是不寒而慄的，一個人在那大廈窗口，望望下面的熱鬧的人們像螻蟻，而市街則像深淵，不過一跳下去，真慘極了；躍樓的人們或不會感到孤獨可憐，他們將覺得自己的偉大，他們在窗口一定想着飛出去飛向那蔚藍藍的的天上去，然而一低頭，則知道是一種幻想，就在一念之間躍下這深深「墳墓」；或許以為躍下去便實現幻想。我記得在某一篇小說裏一位作家描寫一投河自殺的人，那心情是好像上天去取月亮，那麼，躍樓自殺的人們，還以為飛到那蔚藍的雲霄去尋取光明了！

躍樓，都市的「壯觀」啊！躍樓的人們——想飛的人們啊！然而在這都市有着一種下墜的力量，使人落下去，向這都市深淵的漩渦！

感 在 拖 鞋

熱天將屆的表徵換並不在於仕女們袒胸裸腿，而是那一雙拖鞋——雖然爲了便當，但還是貪風涼的緣故，可以舉足來飄飄然——其實赤腳是該更爽快，可是失之太粗野了些，拖了拖鞋，則更可免於鞋底皮碰着水門汀的痛苦，並且除了足趾外，四周都是寬敞着，確是很寫意的。

拖鞋不知是誰所發明，可以推想的，那總是城裏人的出品，而且定是喜歡寫意有閒的聰明人的貢獻；「鄉下人」決想不到這東西。他們大多赤了腳，一雙老布鞋已經算是吃酒，拜年過節的「喜慶裝飾」，因爲在他們拖老布鞋已經奢侈了，穿舊了，或者是後跟破了，便只好套在腳上去再着一個時期，這時期如果着起鞋子來那麼是拖拖的了。——這或許是「鄉下人」先於「城裏人」「發明」的證據。不過，像都市裏流行的拖鞋樣式，那麼一個個精美的半月形，還繡着「獅

子滾球」之類，釘上那光滑飄飄的皮片，「擲下人」那有多餘的空兒來從事這無用反而累贅的奢侈品的裝飾呢？所以說鄉下人先發明，那是可以不攻自破的。

其實，我寫這篇文章，還是由里弄拖鞋之聲而起。——拖鞋的聲音是那麼脆弱，使人懶洋洋地如聽一闕催眠曲，拖的人是感到拖得瀟灑自適，聽的人却感到難過，氣悶，拖泥帶水，——這或許是我個人的感覺，然一股疲憊意味的傳染，總是人所共覺的吧？

但拖的人是不覺得的——覺得寫意之餘，蹣起了腳丫，甚至一時「靈感」所及，想「按摩」腳，也是理所當然的了。

到了夜了，拖鞋的聲音更多了；在深夜時間拖走聲在這狹窄的被電燈照着而却為黑夜侵蝕的里巷，我感到拖鞋把黑夜拖着更遠，更長，無盡途，——而且是慢慢的，懶洋洋的拖下去的！

有關「足下」

擦鞋的生意越發興隆了。

大大小小的擦鞋店也真不少，有「柔軟的沙發」，有「醉人的燈光」，還有則是「秀麗的女郎」。

將舞場的廣告摘錄來形容擦鞋店，我覺得是頗確切的，這可以拿男士們愛歇歇「腳」來證明：化不上幾毛錢，一雙皮鞋便已經與頭上塗「司丹康」的烏髮相得益彰了。

聽說擦鞋是一樁很能賺錢的小事業，一盒皮鞋油和一塊拭布便是所有的「生財」，再加上一些很容易學得的技巧，這技巧是並不如理髮必須有「飛機式」與「菲律賓化」等等的根據和「奶

油「無綵電」等等「科學方法」，唯一的技能只須擦光，便算「上乘功夫」了。可是站在被擦的這邊感想則不同：

連擦鞋每月都消費去一個很大的支出，不免是近於浪費，而且這是一樁輕易的工作，地點，時間，工具都便易得很，何必化費這多餘的錢財呢，就是即使不擦也沒有甚麼後緊，在這百物飛騰理宜撙節的時期，擦鞋是大可節約一下的。

不過，說來還近於「老調」，擦鞋店倒是漸漸變成「未可輕視」了。有人說他代表着「都市的文明」，至少也是「之一」，與跑狗場，回力球，舞廳，彈子房，輪盤賭都可以算定「都市文明」的；而我想既然咖啡店裏輪盤檯旁有着詩人。「篷茅」的場合有着記者，那麼「擦鞋店作家」也不是正在一批批產生了嗎？

因了擦鞋店忝居「都市文明」，為人「歌頌」，倒使某些人在人們的腳上想花樣了。

記得不久以前，我發現了一張傳單，那是「補襪社」的成立，據說「破舊襪子，一整如新」，而且「取費低廉，立等可取」，不過後來銷聲匿跡，各處貼的廣告，被風吹雨打也不知去向。

想想這生意起端是確有點「烟士劈里純」在作怪：擦鞋的生意既如此之好，而補襪不是更較實際麼？於是幾個念頭之後有所謂「補襪社」的設立了。

但這聰明的計劃實現起來便有些笨拙。——

一個「都市人」是情願將破襪子不去補讓苟延在腳底，却會把送到「補襪社」的錢反送給擦鞋店裏去。

我想「狂歡之夜」的那冒牌「欽差大臣」如果問他還是先擦鞋或補襪，那他一定揀取有關「儀表」的擦鞋。

如再「像煞有介事」的擴大說：那麼還是一幅都市的風情畫——不，可以搬進名劇「都市流行症」。

可是擦鞋並沒有打倒「扞脚」——因為扞脚是搵了些「副業」，不然，也不能在這都市站住的。

在都市吃飯是必須熟悉一套「洋場」的風情，若不，只有向黃浦江裏一跳了。

從吃辣椒說開去

生為湖南人，而不會吃辣，這也是一種「恥辱」，我家的人，大約住在上海日久的緣故，因之吃的方面也和下江人同化：譬如說紅燒肉裏加些醬，可是紅紅綠綠的辣椒却難得見面！

據說，就是從各種吃的方面也可以見到各地方的性格，蘇州人愛磕瓜子，吃小食，於是養成一種軟性的性格，廣東人似乎最考究吃的了，而且吃得也怪，猴子老鼠都貴為席上之珍；老虎黑熊的肉，也愛紅燒或是清燉，吃這種生物，有勇氣，有胃口，於是日積月累鍊成了一种硬蹦蹦的，蠻悍的精神，這與湖南人之吃辣椒，脾氣成為猛烈燥急一樣，收同樣之効！

不過搶蝦和活殺鱔糊的吃法，下江人也到底不愧中國同胞，都能有十足的勇氣——一隻蝦在活蹦蹦的跳着，一俟能蘸着醬醋，馬上對口裏一丟，是使西人咋舌，而活殺鱔糊，更是「老正興館」的拿手傑作，從前我不敢吃，因為看見人殺鱔魚，終覺得吃之不忍。又感到有些怕，——朋

友說：像你這樣，終於會胆子很小的。

我對於有點東西不敢吃，原因是爲了病，醫生說辣椒是刺激的，鱈魚是燥肝的，鱈蟹能生溼，番茄雖好，可惜有熱性，我家裏的人，是最講究禁忌那樣，禁忌這樣，結果大家的身體還是消瘦了。

魯迅有幾句話說得極對：「無論從那裏來的，只要是食物，壯健者大抵就無需思索，承認是吃的東西，惟有衰病的，却總常想到害胃，傷身，特有許多戒條，許多禁忌，還有一大套比較利害而終於不得要領的理山，例如吃固無妨，而不吃尤穩，食之或當有益，然究以不吃爲宜云云之類，但這一類人物總要日見其衰弱的，因爲他終日戰戰兢兢，自己先已失去活氣了。」

——是的，自己總每以爲是一個病者，樣樣怕吃，結果是身心衰弱了。

像一個朋友吃紅燒蹄膀 再來兩客冰淇淋，胃口便值得羨慕。

病後我兩年來，我也吃辣椒，也吃醬糊，甚麼都吃，倒並沒有「病從口入」，於是覺得以前禁忌之非。

一天夜裏，衣裳單薄，冷風襲來，不免有些涼意，而馬上走進一個小店裏來，一碗咖哩牛肉湯，一陣陣的辣香沖進我的心頭，四肢好像溫暖得多，我的臉也紅了，——我想熱帶人的高大壯健，早熟，咖哩也有幫助的吧！

靈魂之窗

「眼睛是靈魂之窗」，我愛眼睛；「眉毛是靈魂之飾的窗飾」，我也愛眉毛。

所謂「眉目傳情」，會運用眉目，僅是一個好的演員而已，這是演技，而往往看不到一個人靈魂的深處，在有時與朋友相處，默默無一語，彼此相視，然而却勝於低語細訴，原來對方以渾圓大黑的「眼睛」望着我，真的是彼此的靈魂在交談了。

A紀德在「田園交響樂」裏寫一個盲女，他從那盲女的眼瞳中微弱的光裏發現一個慘白的純潔的人類的靈魂，這賦予紀德的靈魂，我覺得美國的少女的眼睛是「抒情詩人和畫者音樂家以靈感，而近視眼，遠視眼，則是給社會學家以靈感的。

而做場女兒不可親近，其眉目便以一張「說明書」，眉毛是剃去了，畫成彎彎的一條，眼睛上或許是種了眼睫毛。眼肚上是塗了眼暈脂，誘惑因此「神祕」起來，嘉寶也「神祕」起來，這是做戲還好，可是十九都市女兒往往這樣掩飾了靈魂的窠子，像防空窗簾拉上了，同時，會做迷眼，會做媚眼，一對說謊話的眼珠子，她會使一個闊少傾囊。

我認得一個小家碧玉，她做舞女，打扮出去的時候，眉毛眼睛也畫過塗過，我想，她可以騙些錢，又一個理髮匠，出去總戴一副老式玳瑁眼鏡，他也可以把他的靈魂深藏，因為眼鏡是智識份子商標，他或許可就此出席甚麼文學大會，發表宏論。

想起人們愛戴眼鏡，以紳士淑女為多，靈魂之衝關上，省得醜態被人瞧見。

而有些女人還要改造雙眼皮，同時也備有這些美容醫生研究這「開天窗」的工作，不過我總覺得改造後是一種虛浮的美麗。

不知其一

一
記得有位博士發表過一篇文章說：「美國人平均每家有汽車一輛」，隨後就有不勝羨慕之概，而結論則是「中國實不及金元美國」云云！

不過，博士的眼界也狹小得很，以為有「汽車一輛」已是無上的幸福！可是，其實不然，雖然我沒有留洋的「資」和「格」，但幸喜看到一張叫做「怒火之花」的電影，知道如博士的看法實是籠罩，單純。

我看到那一輛疲乏地喘着的汽車，心上不但沒有「汽車福」，而實在感到一些悽慘。

原來農村破產，無以為生；房地變賣；却到都市裏來找活，流浪飄泊，以汽車為家，大小數口，家具舖蓋都滾在汽車上，汽車上還死了人；權作「靈關」。這該是一般「汽車幸福論」的博士們所未想到的吧！

但博士不是沒有證據：那廣闊的柏油路不是有太太和狗的流線型汽車，而在那星期日的郊野不是有置着席夢思臥牀的旅行汽車嗎？

二

講衛生的教師對他的學生說：「在吃飯前，要洗手不宜運動……而且每頓必須吃青菜雞蛋……每星期吃一兩次有脂肪的肉類」

同時，一位教育家述及讀書必須要有良好的環境第一房間要幽靜；最好有點「美感」，當然光線也要明朗，空氣舒暢，窗口最好有點鳥語花香，像一個神仙世界樣子，雖然不好意思主張焚香沐手，可是教育家的「讀書環境論」也意在其中了。

然而都只會背這一套「公式」。

一個小學生沒有等到教師講，舉手請假了：「先生，媽，在等我去買平米呢？」

而當一個中學生在狹窄的亭子間裏談到教育家的「名文」時又不知有何感想？

「愛背「公式」，實弄知識的博士教育家們！你們懂「只知其一」，在「其一」的圈子裏打滾
啊！

夜 記

夜裏，從戲院裏出來，路上僅有打盹的燈光，下面走着的也有着七八分意味的打盹的人，一個打盹的人被「野鷄」胡亂的拉着，起初拒絕，後來胡裏胡塗不知被拉到那裏去了。然而這已經招致了其餘的一個「野鷄」羨慕。她似並不像一般文人筆下所寫的妓女一樣。有着希望，有着憧憬。還要「革命」，這時，她心目中只有一個陌生的男子和一些熱識的鈔票。

電車是駛進廠裏。三輪車也寥寥無幾，只有小吃攤子。頗有生氣，山東漢的牛肉鍋貼用鏗板與錘錘扭扭的梆聲諧和，在小油燈旁。一些「食客」在大嚼，長衫朋友也並不少。西裝朋友也佔了幾成，擠在香雲紗，赤膊的男子一起，這景緻白天是難以見到。我想着我方才在戲院裏的後台頭過。那位飾闊太太塗了油粉的小姐，在忙着吃碗館子裏送來的菜飯。這些長衫西裝的朋友也和她一樣——扮着戲。夜裏垂下了，卸了裝，打句文藝話說：正是「人生的舞台」也。

走到離家附近的老虎灶却没有打烊，老板夥計們。集於燭光下打「沙蟹」，燭光頗有「思古之幽情」撲克則是「西洋文明的結晶」。老虎灶老板也頗「雅」。國粹的「雅」與西洋的「雅」

兼而有之。可謂集京派作家之大成。

黑黑的衙堂裏。驀地裏一聲犬吠，嚇了我一大跳。這是鄰家的哈叭狗，白天跟在小姐的腿邊。那小姐替他擦鼻子上搽了胭脂。十分像丑角，晚上出外乘風涼，不過靈思觸發也「正義感」一通對對陌生人示威以盡職責——我想，人們的「正義感」只限白天發揮，夜裏則「權利讓給犬類」。

睡在床上，失眠！單憑這點，我想已有做「詩人」的「資格」，心裏不覺很「高興」！

流 浪 滋 味

有一個時候「我流浪」「我飄泊」之類的文章特別多，——可是大多是「捏造」的，像有一個寫文章的朋友，家資百萬，是道地的「布爾喬亞」，又得父母溺愛，早上起身很晏，下午在屋裏又麻將，或是外面呷呷咖啡，他是和一切富家子一樣。不過不同於一般富家子之點就是他也會寫寫「文藝」。大約還懂得時髦，而技巧也很好，於是編輯先生也大多把他這類面壁虛構的稿子登出來。這便使我暗暗地啼笑皆非。恐怕編輯先生以為是一位流浪文藝者，其實他卻連海的影子也沒有見過。可是「海水沾濕了我的衣襟」，我睡在甲板上，這套句子都背得爛熟。

假使他能够一直寫下去。可能成一個海上的文壇的「大作家」。可是他到底還是和一個舞女熱戀而打消他的「文興」！

一種冒牌的「流浪文學」。使我覺得看這類文章之前。先要嗅一嗅——可是也有貨真價實的。如高爾基寫他的在俄羅斯草原的故事。傑克倫敦寫他在東太平洋的流浪，和載維耳的「流浪

者自傳」。——那種流浪者所見的天地，則真的帶給人一些雲水戀情。而流浪漢沒有任何負荷。到處爲家，嘗過人間苦樂，生活體驗一多。爲文也就言之有物。流浪者大多兼詩人，作家的原因也便在此。

青年人是憧憬着流浪的生活，都想一嚐流浪的滋味，以前的上海常多有不少異國的流浪者來觀光——可是也不知道他們的感覺是怎樣。我想，無論怎樣繁榮的都市，一在流浪者的眼中便成了渺小。而蛆蟲繁殖的都市人，那更都是活得可憐的人。

幾時，「我也想一嚐流浪滋味」……，他們蔑笑了，那爲了我的身體弱，而有位朋友天真地說：「你能準備幾十萬現款去化用流浪嗎？」這句話一說，倒使我一噠。

牛郎·天河·織女

踏着雨後的污泥回來，仰頭望天上的小星星帶給我一種夏涼的感覺，小妹拉着我的衣角，問我：「牛郎織女星在那裏呢？」

每年到了這時候——陰歷七月初，便使人記起乞巧佳節，幾顆顆星星便帶來了無數的神話和傳說，不過徒然使人悵惘，應時應節的「天河配」是一些少女在出賣色相而已，那並沒有一點神話的綺麗，而想想令人作嘔。

由牛郎——我想到一個年少的農夫，他的家是一個佃戶，幼時是牧牛童子，但是並沒有像詩人所說的一樣享受着「牧歌的情趣」，他生活得很苦，到地主家裏去遭到罵，到自己的家裏來遭到父親的打，還要從早到晚服伺那條牛，趕牛背上的蠅虻，然而幸而他年少力壯，他雖苦，不過

不是寫俏皮的文章了，而是偷偷摸摸順手牽羊，渾水撈魚，混亂黑白，其手正俏皮。一手想掩天下目，現在有這樣一隻手的人很多，多了這樣一隻俏皮的手，於是三隻手何其多了。

聽說一個處男初握一個女友的手的時候，像觸電一樣的感覺，這會敏感到對方似一隻俏皮的手，使你說不出話來，女作家的手我未一親香澤，我想女性的「細膩」再加上「特有」的「智慧」，其手一定大有可觀，而無怪市面上之「俏」了。

吃茶的「藝術」

吃茶也是有「藝術」的！

古時許多雅士騷人在吟哦之餘，便考究飲食了，吃茶便是所考究之一，「精神」怎樣泡法才有色香味，配以怎樣的茶器方覺精巧，而且吃茶時應該合一種甚麼環境才有「雅趣」，他們在「領悟」之餘，又寫些吃茶的專著，與「太后御容術」及「故都食譜」同傳下來，也居然做了紳士太太們的「幫閒」者，而且因為吃茶的「藝術」也是一種「國粹」，現在好像已有人運出洋了。

不過，吃茶的「藝術」到底只是少數的「藝術」，就是現在到茶室或茶樓去「品茗」的，也是有的或「吃講茶」或商討事務了。吃茶的「藝術」是走到衰落的途中，因為考究吃茶的「藝術」反而失去了吃茶的真義，吃茶的真義不過一是解渴，二是加幾片葉子比吃開水有些，而且能提些精神的，假使顧及茶器及泡法之類，反而多一層麻煩，最大的目的也不過是「沒有事做，吃吃好玩」這將解渴與提精神的原義都一掃精光了！

吃茶的樂趣真正享有者倒是勞力，跑了不少路，已是滿頭大汗了，路過茶亭，停下喝幾口，有點微微的淡薄茶味沾在口邊，心裏甜潤好多，跑起來有力，也有了勁兒，茶的任務和功用由此可見，而樂趣——在勞力是以爲休息的——也只在馬路上發見了！

在目前當然還有一部份人考究吃茶的「藝術」（雖然他已在衰落的途中）可是製茶器的地方，飲茶的勝地，吃時的環境，恐怕連吃時的心情，都事變景遷，而成回憶了，因爲這不是能安閒的時候呵！如果躲在「亭子間」裏還要慢吞吞的喝，在考究吃茶的藝術，那就好像太可憐了！

土耳其浴之類

外國的東西給一般中國人印象最深的，不是藝術，不是科學，而是那些低級趣味的玩意兒，連帶的對於某國人的整個印象也了這些「玩意兒」而帶壞了。

像土耳其人，在上海的真很少，對中國人的關係，那也真是不關痛癢。不過「土耳其浴」却早業風行在各處「按摩院」裏，一盞幽默的燈懸在尋花問柳的巷中，光顧的中國主顧也不少，請問這裏面的主顧可有人知道土耳其的歷史，文化或是讀過一篇土耳其的小說？——說也慚愧，土耳其的小說，我們翻譯大家也很少注意到，倒是「土耳其浴」深入民間了。

西班牙和葡萄牙人呢，給人們第一個印象是「害阿拉」——回力球，觀之於亞爾培路，一到夕陽西下車水馬龍的盛況，幾個異國球手在賭客中已成了不拔的偶像，可是有幾個談過唐吉柯德呢？——說來，「唐吉柯德」的譯名在中國雖已普遍，但還不如回力球那樣予中下層極有「好感」。

還有像菲律賓，「洋琴鬼」的印象——「愛普羅」——「唐喬治」之流的吹吹打打，此種在上海每個享受男女的心中，推而廣之，夏威夷的草裙舞，吉卜賽女人的算命，香賓賽中的阿根廷馬種，及蒙特卡羅的外國賭法，則這些「玩意兒」也先他們別的艺术文化，而到上海，一個中國人談到土耳其人，便連想到「土耳其浴」上去，其餘的印象一概沒有可見「土耳其浴」比凱末爾更「偉大」的了。

上海是總有些國際性的都市，然而吸收僅是外國的「聲色犬馬」的玩意兒，同時也傳染得很快，而有些人也對於這些異國人士卑視了。其實，這還是很少介紹他們別的生活和文化的緣故，於是對這些外國人印象僅只有「飲食男女」一項了。

一本烹飪的書

曾經看過契珂夫的一篇小說，那是描寫舊俄中產階級無聊與空虛的生活的，契珂夫借了女主人的口中說道：「這生活好像是永久的研究着一本烹飪的書……；每天的不同僅只是這一天我們有湯和肉片，別一天我們有菜蒸肉和肉片而已。」

因為生活的無聊與灰色，猥瑣與空虛，實在是相同的，年復一年，日復一日，很難區別出那一天的生活是與這一天的含意不同的意義，所不同僅只是小菜上變換的花樣。

現在，有很多的人們是過着這種生活，然而雖是猥瑣與空虛，但是却沒有像小說中人物們每天打紙牌，吃酒談家常的餘裕；每天是為米油煤柴麻煩着，每天像機器一般的去辦公，却還揮不到一家的溫飽，回來往往是一場「父親打着兒子，丈夫罵他的老婆」，這種失去了生活意義與日

的生活，這種泥河一般的生活，在中產家庭中現在是常見到的了。

可是小菜還說不上每天有甚麼不同，不必提甚麼菜蒸肉了，一碗鹹菜，兩條黃魚，日以繼夜，攤在桌前已是幸運的。不過這生活確如「好像是永久的研究着一本烹飪的書」，但每天的不同，僅只是這一天我們有洋麵米飯，別一天我們有苞米粥而已。

而還有生活得不好的，則連像「烹飪的書」也談不到了，只是好像一隻洋鐵鍋子，……；每的不同，僅只是這一天這鍋子冒着熱氣煮着粥飯，而別一天沒有熱氣，沒有飯也沒有粥……

活在艱辛的時代，當然物質的享受是談不到的，不過連精神也禁錮與墮入像契珂夫所作的小說中所描寫的主人公那樣的無聊與空虛的失去生活的意義與目的的網裏，這該是一件悲哀的事情吧？

談談駐顏術

梅蘭芳到上海來了，而且還預備剃去留着的短鬚「露臉」，這不消說，是使「梅迷」們大為高興的事。

「迎梅」之類的大文自有人做的，不過，不知是甚麼緣故，却想起了駐顏術。梅博士的年紀我雖不熟悉，但扮起妙齡花旦而能勝任愉快——使老看客覺得如十數年前所見的一樣，那麼一定是所謂「駐顏有術」了。——駐顏而有「術」，說來也是一種「學問」，而且也頗為走運，靠色相賣藝的伶人明星不消說是極為重視的，就是不以爲「討飯鉢」的太太小姐們也考究這一套；把面孔粉飾起來，於是不得不借重一些美容化妝品，同時也產生了蜜司佛陀之流的專家來。

可是，青春的永駐，乞靈於「專家」與化妝品已呈拙劣的方法，而是舍本求末了。美容術我想最多是駐顏術的一個部門——而真正的駐顏術，說來是不值一錢，做來却很難，即是有錢有閒是。

以錢來買閒，則閒得舒服，不愁軋米的憂煩，又何必問及日曬夜露；天天吃着大魚肉，則面上也自會生出油光與紅潤，而茶飯之餘，打打盹，散散步，雙重衛生，兼而有之，同時以舒適的心情再作開適的美容，於是駐了顏焉——這也即是「下等女子」與這些太太小姐們的不同處，同時娘兒們，同運用美容術，可是在華燈初上，她們面上的蒼老也映現了出來，脂粉口紅掩不住生活的烙印的悵鬱。這道理也可見「駐顏」之不易。

爲了生活的鞭笞，爲了擔荷堅韌的工作，我曾見過一些人們，年紀是很青，血管裏雖爲着青春的血液，而容顏的光彩，即所謂漂亮與派頭却逝去得這麼快。反之，我也曾見過些有閒有錢的人們，他們的年齡在「不惑」以上了，伸出手來，倒軟如柔荑，白如雪玉，沒瞧見半點生活的齒跡。我除了觀賞他們的「駐顏有術」外，也不敢希望與跟隨他們的生活——這是一種多麼相異的生活，而非凡人俗子所能享受的。我覺得。

吞 金

在舊雜誌的一篇文章裏，那作者記着魯迅說的一段話：「女人自殺，近來往往吞嚙金子等東西，因爲金子是重的，停在腸裏，引起腸炎，這種自殺，因爲不是直接的，而藉由炎症而來的死，很費時間，所以有的人弄得不願意死了。而醫生用使金和排洩物一同出來的方法救治，於是

一等到痛苦停了之後，最先查問的事：「先生，我的戒指呢？……」——這真是一種幽默的談片，而所說的也真是實情：世上是有這樣一種女人，兩大多是姨太太之流，常常幹這一套以來要挾老爺，但老爺也吝嗇被吞下的金子而設法急急治療了，還較吃來涉而，生雅片生命的保障強得多，尤其在金價飛騰的今日，若是吞下了金子而死去，那自己的屍體，是可得有很高的估價，我覺得那些自以為有「身價」的大人老爺，最好吞金條死吧！因為這樣一來，身價方會平增四百餘萬的。

病態美

人有了缺陷，但是可以獲到缺陷美，有着病態，然而也獲到「病態美」，「病態美」三個字的存在，都是因為自己本身有病，於是看那面容略帶蒼白色，腰身瘦若排骨的女人，說她有「病態美」了，而若是身胚比自己結實的女人，那麼更有吃不消之感，如果由瘦弱的「雅士」討為妻子，一定會感到厭惡，因為對她的健康覺得妒忌，而更怕這位妻子會使出周健英型的「殺手劍」。於是創出「病態美」之說聊以自慰。

而我們的「雅士」們歌頌西施是較楊貴妃更為「熱烈」，那大約因為西施不如楊貴妃那樣肥胖，而「捧心而顰」也就成為佳話了，至於現今的洋場才子心目中看那赤身裸體的歌舞女郎，瘦瘦的生有肺病的身子為她的搭擋亂丟亂擲，那也得到不少快感，雖然不是欣賞健康美，但，於這種瘋狂的表演，更覺到病態美的。

病態美便是這樣的存在着，然而誰曾為病魔吞噬過一個時期，對「病態美」多少有些厭惡。

藝術病

有人說肺病是「文學病」，即爲了無論古今中外大文學家多與T·B有緣，我記得不知誰寫過篇「文人與肺病」，從莎士比亞數述到魯迅，好似非常幸災樂禍的樣子，意思，帶些黑點方足「資格」，當時我看了很表反感，所以至今也沒有忘記那篇妙文。

而話劇演員則每每容易生胃病和心臟病，這倒也是實情，因爲飲食無定時，加之爲了忙於在台上跳跳蹦蹦，時時是匆匆忙忙，與文人之伏案勞形正相反，這可謂之「戲劇病」，而與文人之T·B加在一起，大可「美名」之曰：「藝術病」。

然而「藝術病」者，是存在於沒有保障和不能安全生活的藝術環境裏，像在蘇聯，文人和藝人都有定期的休養時期，並且有舒適設備的休養所可住，較之在上海與他們同種的羅宋藝術家，一定健康多多吧！

老虎灶前

起身得太早，屋裏的爐子沒有生，於是到老虎灶前去泡水。

「每杓十五元」——但是大家貪便當，於是老虎灶前的顧客特別多。

銅壺，熱水瓶，暖水袋全體出動，你推我擠煞是熱鬧，戲院的軋買戲票，電車站的軋車票。同爲上海人的三「軋」。

而「軋」老虎灶，未免是太「寒儉」，心裏正暗暗叫愧，但是無獨有偶，碰見詩人R，他的

領帶不及下午在咖啡座上的時候，打得整齊，歪在一邊，拖了雙爛拖鞋，看見了我，似乎頗有些不安，訥訥地說：「你也在沖水！」我只是淡淡一笑，他還很窘，匆匆的走了。

但是我前面的娘姨大姐仍很多，我只得慢慢的等，一個睡眼惺忪，頭髮蓬鬆的少婦，站在我身後，她拿了一隻重磅的熱水缸，而香水味吹進了我的鼻子，不由得我回頭一看，呀，原來是舞女張××，我想起昨夜她在玲瓏的音樂漫步起舞，而現在出現於老虎灶，那也是不調和至。

但這便是人的生活——上老虎灶前泡開水，吃搶餅的人，可能的也是下午吃咖啡，跳舞的人。

而老虎灶前，看到真的人生，還沒有戴着假面具前的一刹那，我倒覺得極耐人尋味。

兜圈子瑣話

住在洋場，真會覺到地球是圓的，而且覺得地球很小，並且地球好像是癩的。

並非想師法古人，像太史公那樣周遊名山大川而做出一部史記。但有時坐在屋子裏，忽然心有所無名的鬱悶於是往大街小巷去兜兜，做一個「馬浪蕩」了。

「郎里格郎，郎里格郎」地，當前，鐵絲網在望了，攔擋了這一條馬路，於是「兜趣」大減，忙於尋出路，以紗團團轉，結果兜得一身大汗，那裏還有「兜風」的意味？

說到兜風，那還是屬於闊人們的玩意兒，一部汽車，既小巧玲瓏，外加一個技巧嫻熟的司機

——更要的是寬坦的柏油路，那麼汽車之於柏油，猶魚之得水，開得快起來，不管灰沙迷昏路人的眼睛，往時，一下子靜安寺路，一下子吳淞，或許兜興大發，開到外埠，頑了幾天，又兜了回來，「兜權」非措大所能享有，「兜福」亦非阿貓阿狗所能享及的。

而今，兜風的盛事，到底少了，並不是汽車階級的銳減，而是兜起來不會如意，關人們大多做賊心虛地當心到自己的「安全」，羅宋保鏢拱衛其旁，汽車上裝起保險玻璃，上面沒有蓋兒的轎車更不敢坐。

即使兜吧，掃興的事却會不少，橫冲直闖會鬧出人們，可是路上的「豬攤」「畜牲」又居然很多，——而還有阻擋的事，則是鐵絲網抄靶子之類，再想遠些，又要顧慮到自己安全了。

但，在小圈子裏，人們的眼界也小起來，爛泥堆上插上枝紙梅，居然有人當作鄧尉去賞玩，兜風的範圍小之後，在小圈子兜兜，在這一池渾水裏團團轉轉，「浪裏黑條」掀風作浪，過屠門而大嚼，豈不是逍遙的事嗎？

然而，文章一拉，又扯向題外去了。

二

回到題內，那麼從小圈子，想到大圈裏來。

地圖的學說已不待我來證明，人們既生活在地球上也便是兜下去，過着生活。

不過懂兜圈子三昧的，至少是聰明人，他們利用兜圈子而自己登龍，這些是較航海或探險家的兜圈子，爲了想尋一方便的交通線聰明得多。

記得從前，某些人都常常以兜圈子來維持自己的生命，一艘總統輪，好像載走了滿臉的霉

氣，一回來，又是「一修好漢」了，而紳商的子弟，不學無術，也趁了甚麼船，兜個圈子，返國便成了甚麼「博士」，報紙上也登了「玉照」，……這些原是由來已久，屢見不鮮的。

現在，「博士」之流已把這衣鉢給舞女，報紙上的舞女廣告大多是抄襲了老法，「由港返滬」或是「倦遊回滬」代替了「花容月貌」的字樣，從上海到香港去兜一圈，宛如學者的鍍金似的。

這風氣也漸漸傳到了銀壇，兜來兜去的例子豈不正多着——可是說來又是「老話」了。

三

在馬路兜兜圈子，而「靈感」翻湧，而還能寫出文章。——那是幸事。

不過兜來兜去，還只是及於身邊瑣事，觀現在的題材，作者們也僅止於談漲價，談電車，談娘姨，談學店，談米蛀蟲，談黑煤球。天時方面，不過是颱風，是大水，上海的天時用以作寫文章的資料也很少——文章的題材成了走馬燈，大家兜着，有兜到碰鼻子的時候。

可是情有可願，生活在這小圈子裏也只能在兜着現實的小圈子尋覓些東西寫點東西，而且自己又沒有瑪麗的「奇遇」，像有一位作者，他在電車上邂逅到一個美麗的姑娘，而且相共了一夜，那種「現實」的題材，也要看客人的運氣，像我雖然常坐電車，却沒有碰到一回這樣既「謎」且「巧」的「奇遇」。

「奇遇」不成，還是寫些嗚囉嗦的雜文，而且往往所兜的是這個圈子，和平凡的事物。

有人不想平凡，便寫戰爭小說以及什麼傳記之類，挖空心思，幻想風景，把戰士寫成偶像，受了傷連呻吟也不。

有人也不想平凡，他寫起香豔文章，或無病呻吟，或偽造一些黑幕，偽造一些所遇；集「奇情」之大成了。

好像是兜到外面去了，其實久而久之，便成公式！嗚呼！

蟲魚篇

蟲蝕

我怕蟲，我怕毛毛蟲，一回坐在椅子上寫字，大腿上覺得凸一大塊——不知是臭蟲還是不知名的毒蟲咬的。

在暗角裏的米袋，打開來，有如蠶蝕桑葉的「悉索」，那灣灣曲曲肉感的圓細麵條形的蛀蟲在米堆裏竄着跳着，那肥胖的「腳」跨着貪婪的步子。

我握起一堆米粒，米粒都僅存了空殼，勞苦耕植儲蓄的米漿，被蛀蟲舐乾了……我感到米粒暗暗死去的可怕。

蟲豸們却養肥了！臭蟲，蛀蟲，吃得溫飽的，伏在暗角裏打瞌睡。

——我有些懼意，我好似覺得心緣上有蟲兒在蛀蝕；而養肥了他們徒增了世界上的醜惡的糞坑。

無怪，魯迅先生說：「……假使我的血肉該喂動物，我情願喂獅虎鷹隼，却一點不給癩皮狗們吃！」

一個戰士不吝於他的血肉的施捨，却懼恨於暗暗的被蟲蝕。

魚水

魚之得水不但是感到快樂，而且是如一個嬰童回到親娘香甜的乳房一樣，獲取了生命與生命的泉源。

沙灘上躺着的魚，誰都渴視那一江清流；然而有的很幸運，像金魚之類捕回來，人們每喜歡放在玻璃水缸裏，供置案頭為養品。

金魚依舊是得着了水，她可以活了下去，而且高興的活下去，可是她忘記了生活裏缺了甚麼。

我曾見的一尾魚則不然，他在瓷盆裏急躁的游撞着，他的腮角掛着血絲——他與金魚一樣的得到了水，但並不快樂似的。

可見魚之於水也有會感到是漁人們的誘惑的狡技。

雖然金魚之類吃飽了麵包屑還「安逸」的躲在水缸裏打着「午睡」。

螢火

蟲類中我却喜歡螢——因為她是能發光的小動物。

在夏夜，黑的田野，有着銀色的星亮，那便是螢。

——據說，在白晝，她也是在發光的，可是因為正如夜光表在白晝顯不出效能，而螢光也調和到整個的光亮裏去了。

從她的光亮被白晝吸收去，或許是感得自身的渺小，可是夜裏仍高興的放射光亮；「有一分熱，發一分光」，並不想躲懶，居然有利於旅人的行腳。

可是人們之中却不高興做這些「小事」，有著發光的本能，却又謙虛的推讓，其實是「不屑」做一些「小事」。

而也有一部人們坐在沙發上，等待光明的炬火到來；沒有來嗎？還是這的環境嗎？——不妨再蒙着頭睡一覺。

觀 火

這人口繁多而房屋堆積的都市，對於火災，當然是不歡迎而痛絕之的。可是偏偏製造火災的原素很多，大至製藥公司的科學藥品，大飯店的廚房、食物公司的烘焙房，影片廠，汽油行，小至一個香烟屁股，使星星之火而能燎原的。

正在一個晴透鬱熱的秋天，又是一個假日，我在一條上海的景繁華的路上走，忽然前面人聲鼎沸，救火車從後面駛過來了，我知道不遠一個火災。

雙層樓的「爬士」中有一個年青的女人指給她的孩子看，那裏冒着烟啦，果然隨着所指，在一幢灰色大廈的後前冒出灰霧的烟，人們的視線，漸漸聚中了這，於是奔去「看熱鬧」了。

跟了人海，可以證明團結能勝利一切，高高的紅綠交通燈更黯淡了，失去了指揮的能力，車子像一隻隻的烏龜，潛伏在一旁不敢動了，讓人們在街心談天說地，三道頭的亂棒，不够驅用，却累了一身大汗。

救火員爬在失火者的星頂上，在撲滅，底下的人羣便又着手在觀看，當然人們又免不了有些「感觸」：

「火還燒得不旺，不及那次大西路草棚子！」

「這樣小店家燒燒倒會發財的，一筆火險可以撈一筆……」

各個大廈的窗口都塞着了人頭，看着下面的人，車的紛雜，看湊熱鬧者創造的熱鬧，冷冷的笑——可是這「第三種人」豈不知自己也是熱鬧的分子。

救火車開回去一輛。

人都失望了，有兩三個人都說：「並不大，真是大驚小怪的！」有一個人還指着給同伴看，含了惡意的希望：「看！又翻上烟了，嘩滾熄，嘩滾熄……」

可是救火者的工作是努力於消弭，是拯救一個災害的不幸，是防止火兇惡的浸蝕，這番工作不是虛擲，終是火熄了……

然而也就引起了觀火者的失望。

漸漸的，交通完全恢復了，公司的鐵欄又重新打開，容納觀火的人們了，巡捕又注力於搗黃包車的照會，市街依舊；不過失火者的門前還有人在觀望，閒談……

都市也重走入平凡，又墮入經常疲倦的神經。

由火，我想看鄉村的野火，劃破了茫茫夜野……

鈕扣

在報上看到「鈕扣大王」的廣告，頗使好笑，中國有的便是這些「大王」，不過以鈕扣言，確實是樣小物件，但居然依此可以發財並且做了「大王」——可見中國人之講究禮貌，不然

「大王」也做不成了。

本來鈕扣雖小，但比較好的，像「四季糖」那樣的一顆，也需千元以上，人人能省一兩鈕扣，倒是於節約大有裨益——所以洋人於去年曾提倡一種戰時服裝，褲腳的褶縫沒有了，而左右袖管下的兩粒鈕扣取消。西裝袖上的兩粒鈕扣有甚麼用呢，穿西裝的人也說不出理由。

但「節約運動」與「新生活運動」之類相衝突，因為走到路上，鈕扣必「要鈕好，從前有批警察領導門干涉這套！——真是的，一些白相人嫂嫂，三光碼子之流大多胸前不扣鈕扣，而參加宴會，第一要把鈕扣扣好，別瞧這樣小東西，他倒是維持風化的君子——男人沒有靴，被人批評沒禮貌，下流，女人沒有靴，會列到「禪帶奇鬆」一派裏去。——可是天一熱，人們似乎從鈕扣孔裏解放出來，不過有人却以為穿得越是單薄，鈕扣更應該鈕得緊，此免暴殄「天物」，我想大約是「鈕扣大王」的說法。

蒼繩之微

像蒼蠅這樣小東西，也能啓助文思，我有位詩人朋友，在某年初冬發現蒼蠅一隻，欣喜若狂，說是從一隻蒼繩身上看到「生命的掙扎」「生機的充溢」，並且說春天也不遠了；不過到了夏天，他又罵蒼蠅為「初夏的騷音」，人的感情便是如此幻變，不過蒼蠅對他的靈感大有幫助，倒是實情！

本來蒼蠅給人的啓示也太多，如胡適之博士也未能例外，他在介紹杜威的學說裏引證到蒼蠅，說它也愛追求光明，可是在玻璃上亂撞，結果摸不出出路，於是說到人比蒼蠅有高一等的智

慧；我想世界上若無蒼蠅，就是胡適之也試驗不出人的智慧高到怎樣程度。

同時，也試驗出民族性，記得本報登過一篇趣味譯稿，是寫各國人對於在啤酒裏發現一隻蒼蠅後的反應，中國人如何，那也忘了，可是前幾天在某正興館吃飯，在炒什錦裏就發現小蒼蠅一隻，馬上喊堂倌加以責問，可是那堂倌笑嘻嘻的拾起，對自己口裏一放說：「這是油渣子」，於是這樣一來使我們胃口反而大振，炒什錦也席捲一光，如此正興館之堂倌，可稱模範，全體應門之學學這樣的「精神」！

吃豆腐的人

讀契珂夫手記。中有一條云：「他無論何時只要在報上看見一個大人物死了，就趕忙寫「孝！」——這在中國，這種人是數見不鮮的，但想不到俄國也有，可見世界上無聊的人也不少。本來，就是一個大人物死了，你既不是他的親戚。又不是他的朋友，更不是他的下屬，然而却要去做做孝子，準備以大量眼淚，落在棺材板上，這並不是道仰慕之忱，而是在「吃豆腐」，因為至少屍裏可以開伙倉，做做孝子似乎也無甚大礙。

不過予喪者並非絕對無益，因為大多暴發戶暴死之後，爭奪遺產是最要緊的事，實在那些孝子沒有功夫再哭，於是這種偽裝孝子便作了候補，像前幾年哈同夫人羅迦陵死後，這類孝子便充塞在孝幃之中，一樣撐場面，因為那些子女好像生就「猶太血液」，連眼淚也很吝嗇，而做這種孝子，也要有哭的技巧，我鄉人是稱為「通天孝子」的，要達到這「境界」很難，不過這種吃豆腐的客人一多，於是形成了「素車白馬」的場面，第二天登在報上，也體漂亮的。

正在想

白天忙於奔走，而一當夜歸的時候，却覺得孤獨和空虛了，本來白天在煩囂和熱鬧中來去，不容你思索，很少讓你考慮，但是一細細的想，也便不寒而慄，我是在做些甚麼事呢，這樣的忙碌，爲了甚麼？而碰到的都是刻不容緩的工作者，他們做着的事，也好像沒有思想，只是受支配的做着！

人便真是一個奇怪的動物，生活原是這一回事呢……

然而我覺得生活不能與思想分離，想一想吧，我是一個愛思索的人，羅丹的那雕刻，一個希臘巨人，撐着——在靜靜的想，是我歡喜的，而曹禹的「正在想」這劇名也爲我所深愛，一個人員的應——有一個「正在想」的時候，正如蕭伯納說：「現在世界上的人是太不想一想了，像我，每天思想幾分鐘，便可以成爲一個著作家了！」

馳而不息

最近的上海人都興奮起來，所見到的都是些興奮的，前進的面孔，而我自己則雖然也東跑西跑，可是還是很「落伍」，因爲我還頗有些「劣根性」：想抽些閒看一書，想坐在茶室裏吃杯茶，想一個人呆坐着凝思，與朋友作無聊的談話也不差，我對於有些人從極度的頹廢走向喊口號無懷疑，這懷疑或許又是我的「劣根性」作怪之故。

而我的「劣根性」既成事實，於是便翻書了，見到魯迅所說的幾句話，那倒似乎針對現實，

他說：「現在從讀書以至「尋異性朋友講情話」，似乎都為有些有志者所詬病了。但我想，責人太嚴，也正是「五分熱」的一個病源，譬如自己要擇定一種口號——例如不買××——來履行，與其不飲不食的履行七日或痛哭流涕的履行一月，倒不如也看書也履行至五年，或者也看戲也履行至十年，或者也尋異性朋友也履行至五十年，或者也談情話也履行至一百年。記得韓非子曾教人以競馬的要訣，其一是「不恥最後」，即使慢，馳而不息，縱令失敗，但一定可以達到他所向的目標！」——我是極同意於韓非子的法子，試看跑馬廳舉行馬賽的時候，往往一氣衝出的，而之後也愈落伍得快，反而那些「即使慢，馳而不息」的，那些或許跑着「頭獎」！

雜文叢刊之一
芒刺

不准
翻印

著者 鍾子芒

封面設計 陶謀基

出版者 文鋒出版社

上海四馬路三九三號

總發行 國際書報社

電話九四二六三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出版

法幣二百五十元

封底